

公司代码：603997

公司简称：继峰股份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王义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浩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浩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12元（含税）。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敬请查阅本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三“公司关于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的部分内容。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8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7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0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8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9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5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9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0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208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继峰股份	指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继弘投资	指	宁波继弘投资有限公司
Wing Sing	指	Wing Sing International Co., Ltd.
一汽四环继峰	指	宁波一汽四环继峰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武汉继恒（曾用名东风伟成）	指	武汉继恒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曾用名东风伟成（武汉）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重庆继峰	指	重庆继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重庆碧峰	指	重庆碧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重庆华弘	指	重庆市合川区华弘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重庆继涵	指	重庆继涵科技有限公司
长春继峰	指	长春继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继峰缝纫	指	宁波继峰缝纫有限公司
沈阳继峰	指	沈阳继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柳州继峰	指	柳州继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柳州德驰	指	柳州德驰汽车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成都继峰	指	成都继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武汉继峰	指	武汉继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广州继峰	指	广州继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广州华峰	指	广州华峰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旭昌国际	指	宁波旭昌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青岛德盈	指	青岛德盈汽车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天津继峰	指	天津继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上海继文	指	上海继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继峰科技	指	宁波继峰科技有限公司
丰通继峰	指	宁波丰通继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武汉继泰	指	武汉继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东峻继峰	指	武汉东峻继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宁波瑞众	指	宁波瑞众交通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宁波瑞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GRAMMER、格拉默	指	Grammer AG
美国继峰	指	Jifeng Auto Parts Co., Ltd.
德国继峰	指	Jifeng Automotive Interior GmbH
捷克继峰	指	Jifeng Automotive Interior CZ s.r.o.
波黑继峰	指	Jifeng Automotive Interior BH d.o.o.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继峰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	Ningbo Jifeng Auto Parts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NBJF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义平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娜	潘阿斌
联系地址	宁波市北仑区大碶璎珞河路17号	宁波市北仑区大碶璎珞河路17号
电话	0574-86163701	0574-86163701
传真	0574-86813075	0574-86813075
电子信箱	ir@nb-jf.com	ir@nb-jf.com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宁波市北仑区大碶璎珞河路17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800
公司办公地址	宁波市北仑区大碶璎珞河路17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5800
公司网址	www.nb-jf.com
电子信箱	ir@nb-jf.com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继峰股份	603997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签字会计师姓名	金刚锋、银雪姣、王佶恺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8年	2017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	2,151,347,132.89	1,902,072,096.69	13.11	1,465,507,889.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2,385,604.34	292,847,117.03	3.26	249,711,852.8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93,065,299.14	284,942,293.28	2.85	236,949,095.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3,031,432.56	260,706,805.89	77.61	42,906,310.64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6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869,324,768.09	1,723,101,032.83	8.49	1,528,494,557.81
总资产	2,533,670,373.93	2,191,817,317.28	15.60	1,933,530,230.90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8年	2017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6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8	0.46	4.35	0.4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8	0.46	4.35	0.4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6	0.45	2.22	0.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91	18.11	减少1.20个百分点	17.5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6.39	17.62	减少1.23个百分点	16.61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 2018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509,089,771.96	550,716,293.47	503,618,974.87	587,922,092.5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8,347,005.22	66,742,823.23	87,428,050.27	69,867,725.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1,487,511.57	62,989,456.43	89,735,104.75	58,853,226.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3,081,815.12	48,676,067.02	151,546,739.32	169,726,811.1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67,357.69	-1,709,263.79	1,351,337.6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 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970,486.16	10,738,479.67	8,501,818.1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872.92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 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	1,252,832.06	5,178,760.31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2,638.85	-491,640.76	146,981.2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77,977.03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9,857.15	-109,929.38	-93,377.06
所得税影响额	-2,054,223.16	-1,775,654.05	-2,322,762.90
合计	9,320,305.20	7,904,823.75	12,762,757.37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一）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及主营产品

1、主要业务及主要客户

本公司为乘用车座椅系统零部件制造商，主营业务为乘用车座椅头枕及扶手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主营产品包括乘用车座椅头枕、头枕支杆、座椅扶手。整车厂客户主要有：大众、保时捷、宝马、戴姆勒、福特、捷豹路虎等国外整车厂；一汽大众、华晨宝马、长安福特、神龙汽车、广汽菲克、上汽通用五菱、日产、本田、丰田、马自达等合资品牌整车厂；长城、吉利、一汽轿车、广汽乘用车、比亚迪等国产品牌整车厂；新能源整车厂车和家、蔚来、小鹏等。一级座椅厂客户主要为安道拓（原江森自控）、李尔集团、佛吉亚、麦格纳、泰极、丰田纺织、德尔塔等国际知名座椅厂商。

汽车座椅主要由头枕、靠背、底座、侧背支撑等部分组成，座椅通常需要满足安全性和舒适性的要求。作为汽车座椅的重要安全部件之一，座椅头枕是直接与乘坐者头部接触的部分，是影响座椅安全性能的核心部分，需要在发生事故时能够最大限度地减少乘坐者头部及颈部的碰撞损伤，其技术含量和品质通常能够体现一辆乘用车的安全性和舒适性。

汽车座椅扶手包括汽车后排座椅中间扶手和汽车前排中控扶手。汽车后排座椅中间扶手主要用于1.6L及以上中高端乘用车，既能提升乘客乘坐时的舒适性，也是重要的功能件，储物盒、杯托、多媒体控制器等实用性部件都安装于座椅扶手内。汽车前排中控扶手，主要为储物功能，以及前排乘客的肘部支撑功能，对安全性要求不高，但对舒适性要求很高，比如为了满足不同身高客户的肘部高度，需要在中控扶手上增加上下或前后的调节功能，为此，本公司开发了多款可调节的中控扶手平台。

为了满足未来7座车的市场需求，本公司专门开发了用于角度调节的小扶手，适用于第二排座椅的两侧肘部支撑，通过角度的调节，满足不同身高乘客对座椅角度调节后舒适度的需要。

2、主营产品

公司主营产品为乘用车座椅头枕、头枕支杆及座椅扶手等汽车座椅零部件。


公司头枕产品主要配套宝马（如宝马 1 系、2 系、3 系、X1、X3 等）、大众（新宝来、高尔夫、速腾、迈腾、蔚领、探歌、探岳、T-CROSS 等）、奥迪（A3、A4、A6、Q2、Q3、Q4、Q5 等）、标致雪铁龙（C4、C3XR、3008 等）、通用（英朗、科沃兹、GL6、宝骏系列等）、广汽菲克（自由侠、指南者等）、日产（奇骏、骐达、轩逸、楼兰等）、本田（思域、杰德、凌派等）、丰田（卡罗拉、RAV4）、吉利沃尔沃（博越、领克全系等）、广汽（GS4、GM6、GS7、GS8、GM8 等）、比亚迪（秦、唐二代、宋、元等）。

座椅后排扶手产品主要配套克莱斯勒（300C）、凯迪拉克（XTS、CT6）、马自达（阿特兹，CX4 等）、大众（迈腾、新速腾、蔚领、宝来三厢、探歌、探岳等）、奥迪（A4）、福特（蒙迪欧、翼虎、林肯 MKC 等）、广汽菲克（指南者等）、本田（杰德、思域、新能源汽车等）、丰田（RAV4、卡罗拉）、雷诺（卡宾）、吉利（领克系列、帝豪 GL、远景）、长城系列（H6、H7、H9、VV5、VV7）等车型。

中控扶手产品主要配套福特（锐界）、沃尔沃（XC60）、吉利（领克系列）、英菲尼迪（QS50）。

公司主要产品及用途如下：

产品名称	产品图片	功能简介
座椅头枕		<p>作为座椅系统中重要的功能件，其技术含量和品质能够体现一辆乘用车的安全性、舒适性和豪华性，属于汽车安全件。</p> <p>公司自主研发的主动性头枕技术可以在事故发生时，自动改变头枕位置，在头部由于惯性向后撞击前就更紧密、及时地托住头部，防止乘客受伤。</p>
头枕支杆		<p>作为汽车座椅头枕的核心部件之一，头枕支杆是支撑整个头枕的基础，其作用就相当于人体的骨骼。在遇到碰撞时，头枕支杆是真正承受外力的部分，是保障乘客生命安全的重要部件。此外，支杆还起到调节头枕位置的作用，更好地贴合乘客的头部和颈椎，使乘客的乘坐更加轻松舒适。</p>
座椅扶手-后排扶手		<p>通常指汽车后排座椅中间扶手，主要用于中高端型乘用车，既为乘客提供舒适性，也是重要的功能件，储物盒、杯托、多媒体控制器等实用性部件都安装于座椅扶手内。</p>

产品名称	产品图片	功能简介
座椅扶手- 中控扶手		主要为驾驶员的储物功能,以及前排乘客的肘部支撑功能,对安全性要求不高,但对舒适性要求很高,比如为了满足不同身高客户的肘部高度,需要在中控扶手上增加上下或前后的调节功能。

(二) 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

1、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直销模式向整车厂（如大众、宝马、福特、吉利、长城、广汽菲克等）和座椅厂（如安道拓、佛吉亚等）提供配套产品。一般来说，配套供应商需经过第三方和整车厂商较长时间严格认证后，才能进入配套体系，但进入整车厂商或一级供应商的合格供应商名录后，通常合作关系较为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主要为内销，存在一定比例外销。内销和外销均采用直接销售模式。

(1) 内销模式

公司通过竞标方式获得相关车型配套项目后，经过技术设计、模具开发、产品试制和客户样件认可、PPAP（Production Part Approval Process，即：生产件批准程序）批准通过后，公司与客户建立起该车型配套的长期合作关系，正式进入批量供货阶段。一般来说，新车型项目周期约为 5 年至 7 年，在该车型寿命期内，公司根据客户的采购计划，确定年度和月度生产计划。在具体生产销售过程中，客户每月下发次月订货计划和未来三个月的预测计划，公司根据客户定期下发的订单组织生产、发货。

(2) 外销模式

公司外销主要产品为头枕支杆和座椅扶手，销售区域主要集中于欧洲、北美市场。支杆产品主要销售给摩洛哥李尔、波兰李尔、德国戴姆勒等客户；座椅扶手主要销售给阿贾克斯李尔、惠特比李尔等客户。

公司竞标获得相关车型配套项目后，由海外客户提供技术图纸，公司经过模具开发、产品试制、客户 PPAP 检测通过后，进入量产供货阶段。公司根据客户下发的订单情况组织生产并按照客户要求及时交货。

2、公司产品销售配套模式

公司头枕及扶手产品无论是以一级配套或二级配套方式获取，均销售给富维安道拓、富晟李尔、广州泰李、武汉佛吉亚等客户，用于其座椅总成的生产配套。上述客户将座椅总成制造完成后，再销售给整车厂商。

根据产品招标的主体不同，公司可能是整车厂的一级供应商，也可能成为二级供应商。经过多年努力，公司现在是一汽大众的 A 级供应商，华晨宝马、神龙汽车、东风雷诺、东风本田、长安福特、广汽菲亚特、北京奔驰、车和家等整车厂的一级供应商，并能直接跟广汽、吉利、长城股份、北汽、比亚迪等国内自主品牌主机厂进行联合设计开发，并通过德国继峰与德国大众、宝马、戴姆勒、保时捷等原供地整车厂进行同步开发和配套，宁波继峰的研发团队也与美国福特、通用主机厂进行直接同步设计，随着美国继峰的逐步发展，也将具备在美国市场进行本地化的同步设计和配套能力。

以一汽大众配套模式为例，简要介绍参与整车厂招标的配套模式：

目前一汽大众大部分车型配套项目由其直接招标采购。公司可直接参与一汽大众的头枕及扶手产品招标及询价，产品中标后，一汽大众下发供货厂提名信，确定双方之间对应车型的配套关系。一汽大众确定该车型的座椅总成供应商后，向该供应商指定公司为其头枕及扶手供应商，并与公司、该座椅供应商签署二次配套协议，约定三方之间的供货、结算及付款方式等内容。目前，公司对一汽大众配套车型中新速腾、奥迪 A3、奥迪 A4、奥迪 Q3、新宝来、蔚领、探歌、探岳、T-CROSS 等车型的产品为一汽大众直接招标采购。

除直接参与整车厂招标外，整车厂会将座椅总成发包给一级供应商后，由一级供应商招标选择头枕及扶手供应商。

3、新产品开发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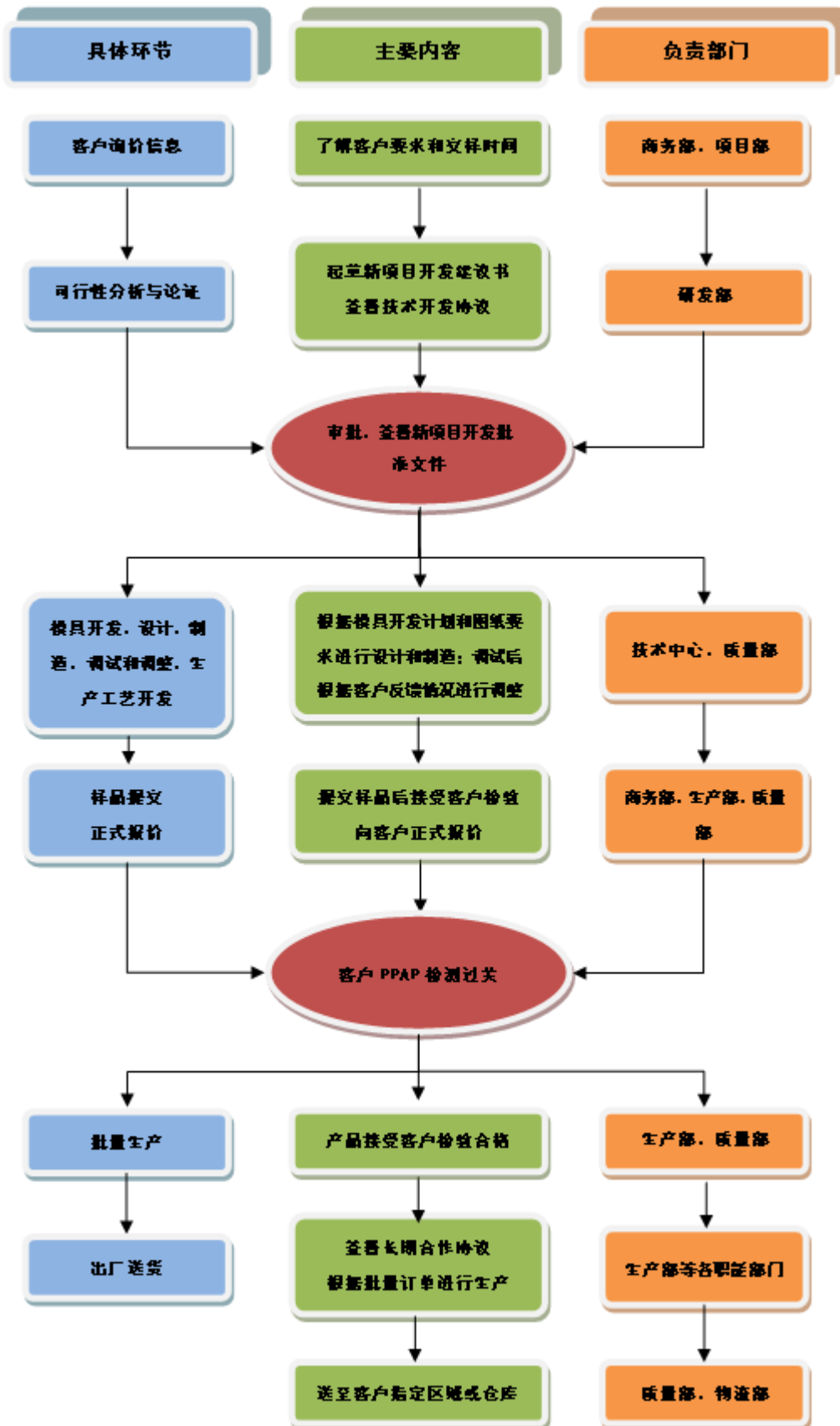
公司新产品开发需经历项目竞标和项目开发两个阶段，具体情况如下：

在初期项目竞标阶段，发包形式有两种：一种是由整车厂商以一级发包的方式将头枕、扶手产品单独向供应商发送竞标邀请，即一级配套；另一种是整车厂商新车型项目立项后，即将外购汽车零部件产品以竞标邀请方式发送给一级供应商，一级供应商获得竞标产品后再将头枕扶手以竞标邀请方式发给二级供应商，即二级配套。在竞标报价中获胜的供应商将得到竞标产品的供货权，双方签署意向合同或框架合同确定项目周期内的供货条款。

目前，越来越多的整车厂将头枕、扶手等产品单独发包。整车厂直接将竞标邀请发送给汽车头枕、扶手供应商，汽车头枕、扶手供应商中标后，整车厂将指定中标供应商配套供应相关产品。

仍以一汽大众为例，公司与一汽大众已建立良好的合作关系。一汽大众确定新车型后，会直接向公司发送头枕、扶手等零部件产品的竞标邀请。公司中标后，一汽大众向公司下发提名信，正式提名公司为该项目的定点供应商。当项目启动后，一汽大众将向中标的座椅总成供应商指定本公司为座椅头枕、扶手产品的配套供应商。除此之外，公司通过参与安道拓、佛吉亚等一级供应商的产品竞标获取订单。

公司竞标成为客户供应商，并与客户签订长期技术合作协议和销售框架合同后，即进入项目开发阶段。技术中心制定技术方案和作出初步评审后，进行模具设计和开发，模具成型并经客户测试检验通过后，由项目部提交样品，在得到客户的修改反馈意见后，项目部进行模具和工艺的修正直至客户满意，随后由试制部组织进行小批量生产，项目部提交完整 PPAP 文件供客户认可，认可通过后，计划物流部即可根据客户发出的订单和预测编制计划由生产部进行大批量生产。



4、公司进入客户配套体系认证情况

公司客户为一汽大众、华晨宝马、吉利等整车厂商，汽车零部件制造企业必须通过第三方认证的质量体系才能进入其供应商体系。目前，公司已获得 IATF16949: 2016 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

公司主要直接客户富维安道拓、富晟李尔等一级供应商需要对头枕及扶手供应商进行严格的现场质量能力审核，只有通过审核且达到一定等级才能进入其供应商体系。客户审核主要参考 IATF16949: 2016 质量体系、德国工业协会制定的 VDA6.1 等标准。现场审核后，客户会出具供应商质量能力审核报告，给出审核结果和评定等级，并对公司需要改进地方提出建议，公司需按要求进行整改并及时汇报结果。目前，公司均已通过主要客户的供应商质量能力审核，并达到 B 级及以上定级。

5、采购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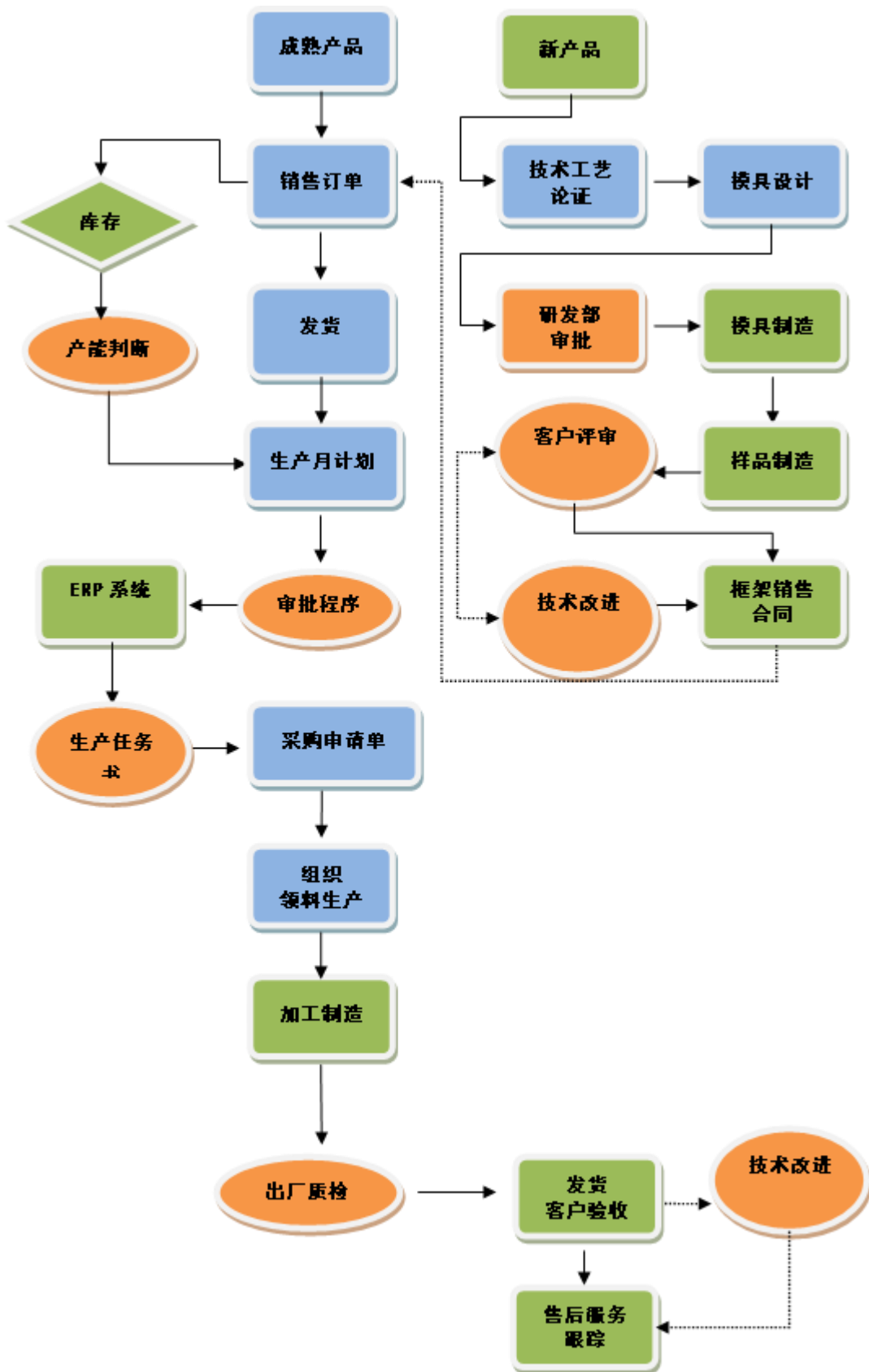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钢管、塑料粒子、化工原料、面料等，主要采取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由公司采购部统一对外进行采购。公司采购部根据年度需求预测以及月度订单制定采购需求计划，并结合原材料库存采用持续分批量的形式向供应商进行采购。质量部负责对采购物资的质量检验和异常情况进行反馈，并对质量情况进行汇总；采购物资通过检验后由仓库管理专员对来料进行清点入库。

原材料采购是产品品质保证体系的首要环节，公司制定了《采购控制程序》、《供应商管理程序》等程序文件，建立了完善的采购管理程序和供应商管理体系。公司座椅头枕及扶手产品面料主要由客户指定供应商供货，化工原料及塑料粒子等原材料主要通过市场化方式选择供应商，钢管等原材料由公司建立供应商调查表初步确定供货商名单，并经采购部、质量部、项目部现场审核、送样合格后，经批准纳入合格供应商。目前，公司与钢管、化工原料等主要原材料供应商均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具有一定的议价能力，并能有效降低缺货风险。

6、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模式分为新产品开发后生产和成熟产品生产。新产品生产需要进行开发验证后转移至生产工厂进行批量生产，存在一系列严格的认证程序，从而保证新产品开发的成功率。新产品项目开发需要经过研发设计、模具开发制作，产品试制及模具改进，产品检测并经过客户 PPAP 认可，之后方可进行产品的批量生产。成熟产品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客户在项目开发前期与公司商务部签订框架合同，确定购销意向，并每年度和公司商务部签订采购合同来执行销售行为。通常，长期合作的客户向公司提交年度采购计划预测，并且每月发出下月采购计划和后三月滚动预测计划。计划物流部根据销售合同、下月采购计划滚动预测及每月实际收到订单

的情况，按照订单缓急程度制定发货时间表；计划物流部汇总后结合成品库存情况滚动编排生产月计划书、周计划书、日计划书，并下发至生产部组织生产。



（三）行业情况

1、汽车及其零部件行业的发展阶段

随着经济全球化进程的快速发展，发达国家汽车市场日趋饱和，但发展中国家由于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其居民消费结构正处于升级阶段，带动全球汽车工业持续较快的增长。我国汽车工业经过几十年的发展，已逐步由成长期步入成熟期，行业增速放缓。在 2018 年，受全球宏观经济增速放缓、中美贸易摩擦等影响，国内汽车产业状态较为低迷，出现 28 年来首次负增长。

但是，国内汽车产业也开始了新一轮的对外开放，国家发改委宣布汽车行业 2020 年全面放开股比限制，让中国汽车市场更加受全球关注。另一方面，在政府的积极推动下，新能源汽车迎来爆发式增长；同时自主品牌也集体发力，很多高性价比的自主品牌得到市场的高度认可。2015 年国务院发布的纲领性文件《中国制造 2025》也明确指出，作为制造业支柱产业的汽车行业将不再以产能和规模扩张作为首要发展目标，而是将锻造核心竞争力、提升自主整车和零部件企业引领产业升级和自主创新能力摆在首要位置。

公司所处的行业为汽车零部件行业，细分为汽车座椅行业。汽车零部件行业是汽车工业的重要组成部分，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发展与汽车工业的发展息息相关。

从发展趋势上来看，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不断向专业化转变，部分国内零部件制造企业生产规模、研发实力和整体技术水平不断提升，出现了一些在各专业细分领域国内竞争优势明显、并具有一定全球竞争力的零部件制造龙头企业。同时，受益于我国劳动力成本较为低廉，与国外零部件制造企业相比，我国零部件行业整体具有较为明显的成本竞争优势。目前，我国汽车零部件不仅可以满足国内市场需求，部分还对外出口进入国际汽车零部件市场，汽车零部件产品已经融入了跨国公司的全球采购体系。近年来，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占汽车工业总产值的比例不断增加，但是相比国外成熟市场发展水平仍然偏低。鉴于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整体发展水平滞后于汽车整车发展水平，并且国家政策鼓励汽车零部件行业自主创新、使用并购重组等方式来优化产业结构，可以预见我国汽车零部件行业仍将保持较快速度增长且整体高于汽车整车行业的水平。

2、汽车行业的周期性特点

汽车行业具有周期性特征，其与宏观经济的周期波动相关性明显。我国宏观经济周期性波动必然对我国汽车消费市场带来影响。作为汽车行业上游供应商，汽车零部件行业的市场需求主要受制于汽车市场消费状况。

3、公司在汽车零部件行业的竞争地位

公司作为汽车座椅头枕及扶手专业生产厂家，凭借多年积累的综合竞争优势，已在整车厂和座椅厂（安道拓、李尔、佛吉亚等国际知名的座椅厂商）中确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并发展为国内少数能同时为欧系、美系、日系及自主品牌配套的供应商。公司现在是一汽大众的 A 级供应商，华晨宝马、神龙汽车、东风雷诺、东风本田、长安福特、广汽菲亚特、北京奔驰、车和家等整车厂的一级供应商，并能直接跟广汽、吉利、长城股份、北汽、比亚迪等国内自主品牌主机厂进行联合设计开发，并通过德国继峰与德国大众、宝马、戴姆勒、保时捷等原供地整车厂进行同步开发和配套，宁波继峰的研发团队也与美国福特、通用主机厂进行直接同步设计，未来随着美国继峰的逐步发展，也将具备在美国市场进行本地化的同步设计和配套能力。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细分市场领先优势

近年来，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已成功进入国内外多家整车厂商的配套体系，并发展成为国内少数能同时为欧系、美系、日系、自主品牌等整车生产厂家提供配套的座椅头枕及扶手供应商。同时，为提高公司快速反应能力，降低物流成本，公司还不断完善生产布局，已相继在长春、沈阳、天津、广州、成都、武汉、柳州、重庆、捷克建立了生产基地。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和生产布局日趋完善，公司业务收入持续增长。2018 年中国乘用车累计产销量同比分别下降 5.2% 和 4.1%，但是公司 2018 年实现营业收入 215,134.7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3.11%。公司在国内乘用车座椅头枕细分市场具有明显的领先优势。

2、技术领先优势

公司拥有行业领先的头枕支杆槽口加工技术、弯管技术和泡沫配方工艺。在头枕支杆槽口加工方面，公司主要采用自主研发的多槽口加工工艺、连续弯曲薄壁加工技术、二端同步缩口工艺、复杂形状凸弧槽口滚切工艺等技术工艺，能够在确保支杆具备高标准的抗冲击能力和安全锁止能力的同时，使头枕支杆壁厚比普通支杆壁厚减少三分之一以上，从而达到轻量化要求，能够满足国内外客户高标准的质量要求。同时，第二代弯管机完成样机开发并交付生产，更好的解决支杆压痕和划伤问题，效率提升了 38%。

在泡沫配方和生产方面，公司拥有较多的经验和技術优势，除了传统的泡沫生产方式，公司还具有 PIP 发泡工艺，并成功应用于宝马和奥迪等高档车型的头枕项目。公司按照丰田汽车质量标准成功研发了慢回弹泡沫配方，成功进入了丰田汽车的座椅头枕配套体系。慢回弹泡沫配方生

产的头枕泡沫能够在发生碰撞时瞬间吸收大量冲击能，在碰撞结束后缓慢恢复释放冲击能，从而减少碰撞时乘员头部受到的伤害。2018 年度，公司低密度配方研制成功并已投入使用，能使密度降低 10%，从而达到轻量化要求。

公司拥有专业的项目前期开发工程师和研发设计人员，现已具备和客户同步开发乘用车座椅头枕和扶手的设计开发能力。截至 2018 年年末，公司共有 18 个项目正在与客户进行同步研发。同时，公司具有座椅头枕及扶手生产所需工装和专业设备的设计制造能力，注塑模具、泡沫模架、泡沫转盘、冲压模具、生产辅助型工装等专业设备及工装的自制能力保证了公司项目开发的高效性和灵活性，并能够快速响应客户提出的设计更改和质量要求，及时修改模具制作样件。

3、客户优势

公司拥有稳定、优质的客户群体。公司客户主要为一汽大众、宝马、长安福特、神龙汽车、广汽菲克、上汽通用五菱、日产、本田、丰田、马自达等合资品牌整车厂及长城、吉利、广汽、一汽轿车、比亚迪等国产品牌整车厂，一级座椅厂客户主要为安道拓（原江森自控）、佛吉亚、麦格纳、泰极、丰田纺织、德尔塔等国际知名座椅厂商。

公司通过与国内外知名客户建立的良好长期合作关系，推动了公司新项目的拓展和产品品质的提升，同时保证了公司销售回款的安全性。此外，丰富的配套经验使得公司在新项目的投标中具有先发优势。

4、成本优势

公司拥有较为完整的头枕及扶手产品生产链，产品自制率高，生产成本在行业内处于相对较低水平。为提高公司产品的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更好地控制生产成本，公司用于头枕支杆及座椅扶手骨架、钣金件生产的冲压模具和用于头枕及座椅扶手泡沫制造的发泡模具全部自主设计和制造，并通过模具的标准化，降低模具生产、更换、维修的难度和成本。公司拥有先进的发泡工艺和配方技术，可根据客户要求自行配制生产所需的头枕泡沫配方，原材料采购相对较为灵活，采购价格相对较低。另外，公司建立了较为健全的成本管理制度，设有成本考核专员，在进行成本考核工作的同时，持续完善各岗位、各工种的成本考核制度，有利于公司生产成本的下降。

5、管理优势

公司多年来致力于乘用车座椅头枕和扶手的设计、生产和销售，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经营管理经验，对座椅头枕和扶手产品各方面情况的理解较为深入，并结合客户先进管理体系，形成了一套与公司头枕和扶手业务相适应的管理模式，该管理模式高效、简洁、专业性强，能够更好地适应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管理的需求，并具有一定的先进性，有利于公司提高经营效率。同时，公司

还通过系统管理不断革新，实行精益生产方式，完善限额领料制度、控制内部损失成本指标、合理安排生产计划、减少生产过程中人为因素造成的报废、返工引起的产品报废损失和工时损失，提高了产品合格率和生产效率。

6、实验检测优势

头枕、扶手项目在产品开发、验证阶段，需要经过多轮次的实验检测，这些检测均需委托整车厂认可的实验检测机构进行，且检测费用高、周期长。目前公司测试中心多数检测项目已经取得了德国宝马、德国大众、德国奥迪、吉利汽车、神龙汽车的实验检测资质，以及国家认可委的 CNAS 实验检测资质认可。在开发大众、宝马、吉利、神龙等项目时，可以大大缩短检测周期，降低产品研发成本和风险，能够更好、更快地满足客户的需求，为客户提供更高质量的服务。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行业环境分析

2018 年，我国汽车工业受行业周期、外部经济环境等多方因素影响产销量同比均下降，增幅回落。全年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2,780.9 万辆和 2,808.1 万辆，同比分别下降 4.2%和 2.8%。其中乘用车产销分别为 2,352.9 万辆和 2,371 万辆，同比下降 5.2%和 4.1%；商用车产销分别为 428 万辆和 437.1 万辆，同比增长 1.7%和 5.1%。

（二）2018 年度公司经营回顾

1、经营情况

2018 年度，我国乘用车产销量同比下降了 5.2%和 4.1%，公司主营的乘用车座椅头枕及扶手业务情况在一定程度上受到了整个行业的影响。但是公司积极开拓市场，实现了营业收入 2,151,347,132.89 元，较去年同期增长了 13.11%，实现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 302,385,604.34 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3.26%。

2、技术研发情况

2018 年度，公司持续加大国内及国外子公司的研发力度，共申请专利 28 项，其中美国专利 1 项，国内发明专利 8 项，国内实用新型专利 19 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共拥有有效专利 105 项，其中发明专利 16 项，实用新型专利 89 项，各项专利数量均逐年增加。

（三）2018 年度公司重大事项

1、股权激励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专业管理人才，充分调动其积极性和创造性，有效提升核心团队凝聚力和企业核心竞争力，有效地将股东、公司和核心团队三方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1 月和 2018 年 11 月完成了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期及预留部分的授予工作。但是，在报告期内产生了 1,799.81 万元的摊销费用，对公司 2018 年度净利润有一定的影响。

2、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因拟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5 月 30 日开市起停牌，并于 2018 年 9 月 3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意向性预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议案。2018 年 10 月 12 日，公司与相关各方及中介机构对上交所下发的《关于对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意向性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中的问题进行了逐项落实、核查，并对预案相关文件进行了补充和完善，披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意向性预案（修订稿）》，公司股票于 2018 年 10 月 12 日开市起复牌。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目标公司 GRAMMER 为专业开发和生产汽车内饰零部件和系统，以及非道路车辆（农业及工程车辆、叉车）、卡车、大巴和火车驾驶员和乘客座椅的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公司和 GRAMMER 的产品具有极高的互补性，覆盖了高端、中端和低端市场。本次收购将同时扩大双方在中国市场的业务规模，并提升双方对其位于全球的现有客户的产品供应能力。收购完成后，公司可充分利用 GRAMMER 的全球资源、渠道和技术，为公司将来的发展提供强大的助力。

目前，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包括对与标的资产相关的审计、评估及尽职调查工作。同时由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产生了一定的中介机构费用，金额约为 650 万元，对公司 2018 年度净利润有一定的影响。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 2,151,347,132.89 元，同比增长 13.11%；营业成本 1,438,050,784.68 元，同比增长 12.84%；净利润 315,750,792.79 元，同比增长 5.72%，其中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02,385,604.34 元，同比增长 3.26%；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463,031,432.56 元，同比增长 77.61%。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151,347,132.89	1,902,072,096.69	13.11
营业成本	1,438,050,784.68	1,274,426,350.47	12.84
销售费用	53,583,112.96	48,673,645.88	10.09
管理费用	229,757,833.90	153,343,270.96	49.83
研发费用	66,265,548.30	54,399,723.71	21.81
财务费用	-9,821,469.89	2,355,883.33	-516.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3,031,432.56	260,706,805.89	77.6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594,724.53	47,859,745.99	-425.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715,189.25	-126,600,149.03	-6.23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公司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汽车零部件	2,066,445,278.59	1,366,179,876.16	33.89	14.76	14.94	减少 0.1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头枕	990,849,113.17	653,915,168.28	34.00	8.84	9.48	减少 0.39 个百分点
支杆	171,808,686.76	103,846,397.11	39.56	19.60	20.98	减少 0.69 个百分点
座椅扶手	799,553,291.92	527,657,966.19	34.01	32.52	34.28	减少 0.86 个百分点
其他	104,234,186.74	80,760,344.57	22.52	-27.27	-28.20	增加 1.00 个百分点
小计	2,066,445,278.59	1,366,179,876.16	33.89	14.76	14.94	减少 0.1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国内	1,720,521,239.19	1,132,662,115.02	34.17	9.30	7.27	增加 1.25 个百分点
国外	345,924,039.40	233,517,761.14	32.49	52.64	75.98	减少 8.96 个百分点
小计	2,066,445,278.59	1,366,179,876.16	33.89	14.76	14.94	减少 0.10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对座椅扶手产品营业收入及成本增长的分析

由于德国继峰配套的车型较为高端，座椅扶手单车价值量高，且其座椅扶手收入较上年度增长了 189.33%，导致座椅扶手产品主营业收入与主营业成本上涨比例较大。

2、对国外地区营业收入及成本增长的分析

2018 年度，德国继峰营业收入占国外地区营业收入总额的 63.98%。由于其合并主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 132%，合并主营业成本增加 156%，导致国外地区主营业收入与主营业成本上涨比例较大。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头枕 (万件)	2,628.14	2,619.92	250.92	13.45	18.59	3.45
座椅扶手 (万件)	450.19	433.11	64.14	2.24	-0.80	36.46
支杆 (万件)	1,736.87	1,702.70	289.39	13.97	17.09	13.33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汽车零部件	/	1,366,179,876.16	100	1,188,582,025.39	100	14.94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	本期金额较上

			比例 (%)		成本比 例(%)	年同期 变动比 例(%)
头枕	原材料	523,630,327.87	80.08	469,277,303.78	78.57	11.58
	直接人工&制造费用	130,284,840.41	19.92	128,031,254.55	21.43	1.76
	小计	653,915,168.28	100.00	597,308,558.32	100.00	9.48
座椅扶手	原材料	417,353,534.21	79.10	305,596,712.02	77.77	36.57
	直接人工&制造费用	110,304,431.99	20.90	87,360,971.89	22.23	26.26
	小计	527,657,966.19	100.00	392,957,683.91	100.00	34.28
支杆	原材料	50,671,659.51	48.79	38,724,840.03	45.12	30.85
	直接人工&制造费用	53,174,737.60	51.21	47,110,524.20	54.88	12.87
	小计	103,846,397.11	100.00	85,835,364.23	100.00	20.98
其他产品	原材料	69,167,910.24	85.65	86,364,064.28	76.78	-19.91
	直接人工&制造费用	11,592,434.32	14.35	26,116,354.65	23.22	-55.61
	小计	80,760,344.57	100.00	112,480,418.93	100.00	-28.20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座椅扶手

2018 年度座椅扶手营业收入及成本较上年增长 32.52%、34.28%，导致其原材料成本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较大。

2、支杆

2018 年度支杆营业收入及成本较上年增长 19.60%、20.98%，导致其原材料成本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较大。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36,952.8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63.66%；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0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00%。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29,227.13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25.0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0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00%。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化比例(%)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53,583,112.96	48,673,645.88	10.09	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增加对应的销售人员人工费和业务招待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229,757,833.90	153,343,270.96	49.83	主要系公司营业收入增加导致对应的运营费用增加,以及本年股权激励摊销,重大资产重组中介机构费用的产生。
研发费用	66,265,548.30	54,399,723.71	21.81	主要系公司为增加研发实力而增加研发投入所致
财务费用	-9,821,469.89	2,355,883.33	不适用	主要系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4.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66,265,548.30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6,781,072.55
研发投入合计	73,046,620.85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3.40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251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8.2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9.28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3,031,432.56	260,706,805.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594,724.53	47,859,745.9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715,189.25	-126,600,149.03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707,527,312.10	27.90	470,790,797.85	21.48	50.28	注 1
预付款项	9,840,066.93	0.39	5,022,939.39	0.23	95.90	注 2
其他应收款	4,322,189.09	0.17	2,193,690.07	0.10	97.03	注 3
长期股权投资	-	-	5,933,618.54	0.27	不适用	注 4
投资性房地产	-	-	21,960,184.29	1.00	不适用	注 5
在建工程	82,940,927.71	3.27	50,263,820.42	2.29	65.01	注 6
开发支出	6,781,072.55	0.27			不适用	注 7
商誉	3,170,086.33	0.13	7,323.24	0.00	不适用	注 8
长期待摊费用	6,373,452.73	0.25	9,706,297.47	0.44	-34.34	注 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711,533.84	0.46	7,339,418.60	0.33	59.57	注 10
短期借款	96,897,600.00	3.82	39,011,500.00	1.78	148.38	注 11
预收款项	14,431,076.93	0.57	2,994,080.73	0.14	381.99	注 12
应交税费	52,171,874.64	2.06	26,088,458.02	1.19	99.96	注 13
其他应付款	55,774,638.93	2.20	916,790.03	0.04	不适用	注 14
递延收益	7,478,131.40	0.29	3,079,054.04	0.14	142.87	注 15
资本公积	259,713,107.02	10.24	195,916,058.37	8.94	32.56	注 16
减：库存股	53,424,994.00	2.11	-	-	不适用	注 17
其他综合收益	3,920,352.68	0.15	1,607,924.41	0.07	143.81	注 18

其他说明

注 1：主要系营业收入增加导致客户回款增加，以及供应商结算形式上以票据结算比例上升，电汇比例下降，导致公司货币资金较上年增加所致；

注 2：主要系预付供应商货款增加所致；

注 3：主要系代付长假员工社保、公积金等金额增加所致；

注 4：主要系武汉继恒由合营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同时处置联营企业瑞众长期股权投资所致；

注 5：主要系武汉继恒由合营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故武汉继峰的投资性房地产转回固定资产所致；

注 6：主要系子公司天津继峰、继峰科技及海外子公司在建工程增加所致；

注 7：主要系海外孙公司捷克继峰研发资本化增加所致；

- 注 8：主要系武汉继恒由合营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合并产生商誉所致；
注 9：主要系本年摊销了工程改造款及装修费，导致长期待摊费用余额减少；
注 10：主要系采购固定资产的预付款增加所致；
注 11：主要系海外子公司及柳州德驰银行贷款增加所致；
注 12：主要系预收海外客户账款增加所致；
注 13：主要系年末母公司所得税及增值税延期缴纳所致；
注 14：主要系股权激励确认库存股回购义务所致；
注 15：主要系天津继峰递延收益增加所致；
注 16：主要系本年发生股权激励所致；
注 17：主要系股权激励确认库存股回购义务所致；
注 18：主要系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增加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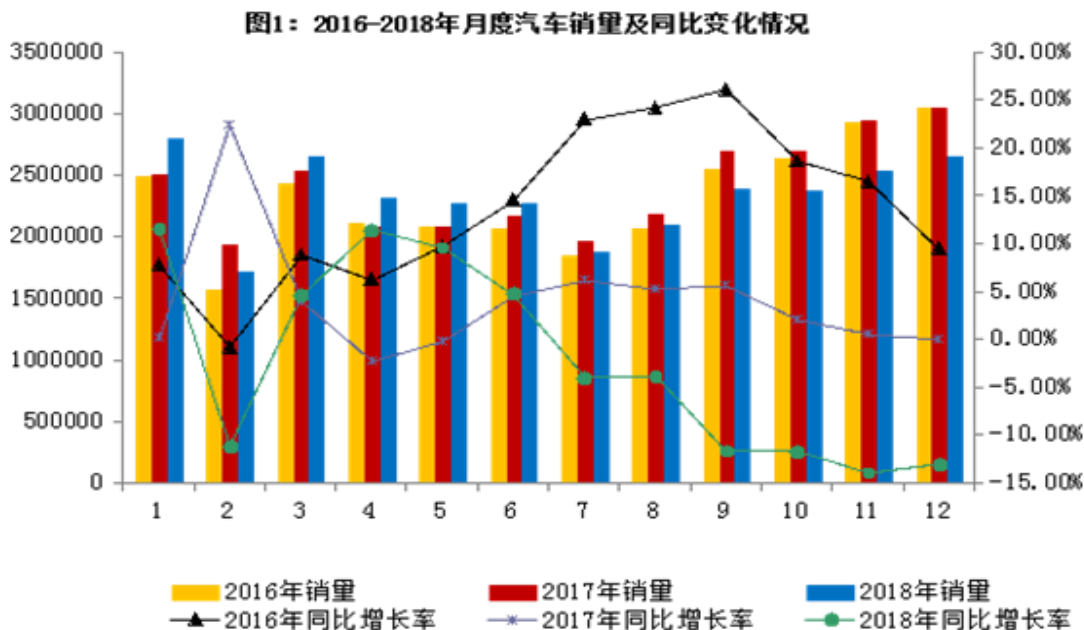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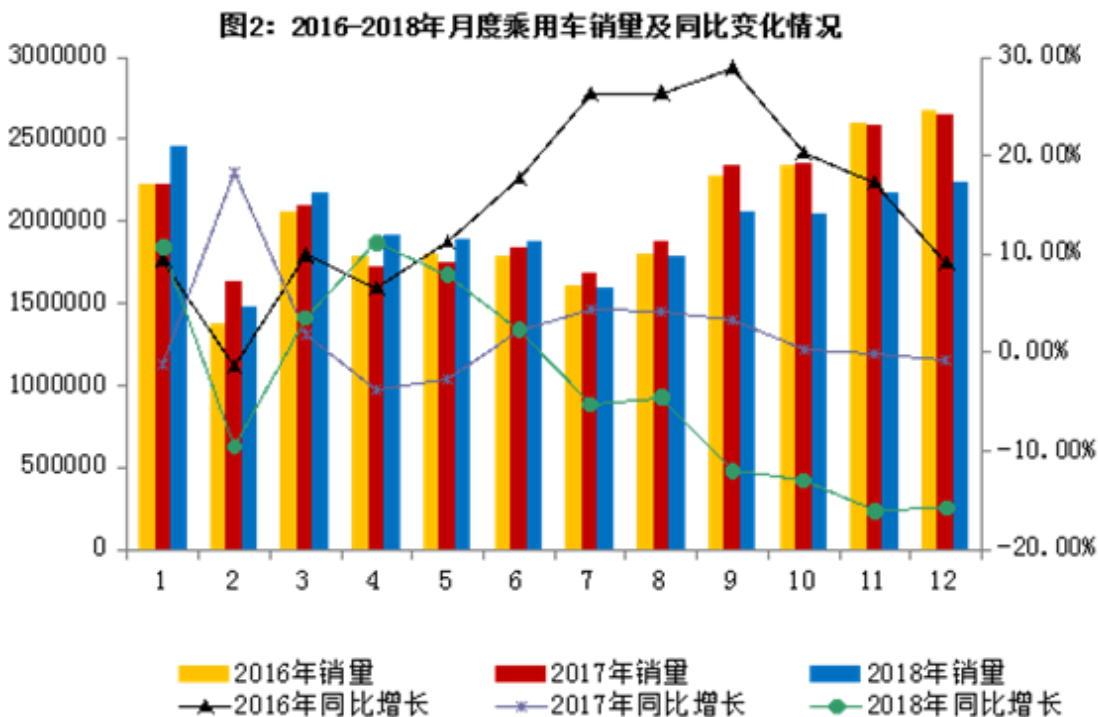
2018 年，我国汽车工业总体运行平稳，受多方因素影响产销量同比下降。新能源汽车快速发展，产销量保持高速增长态势。

据中国工信部相关统计，2018 年全年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2,780.9 万辆和 2,808.1 万辆，同比下降 4.2%和 2.8%。其中乘用车产销 2,352.9 万辆和 2,371 万辆，同比下降 5.2%和 4.1%；商用车产销 428.0 万辆和 437.1 万辆，同比增长 1.7%和 5.1%；新能源汽车产销 127.0 万辆和 125.6 万辆，同比增长 59.9%和 61.7%。



1、乘用车销售同比下降 4.1%

2018年，乘用车累计产销分别完成2,352.9万辆和2,371.0万辆，同比分别下降5.2%和4.1%。其中，轿车产销分别完成1,146.6万辆和1,152.8万辆，同比分别下降4%和2.7%；SUV产销分别完成995.9万辆和999.5万辆，同比分别下降3.2%和2.5%；MPV产销分别完成168.5万辆和173.5万辆，同比分别下降17.9%和16.2%；交叉型乘用车产销分别完成42.0万辆和45.3万辆，同比分别下降20.8%和17.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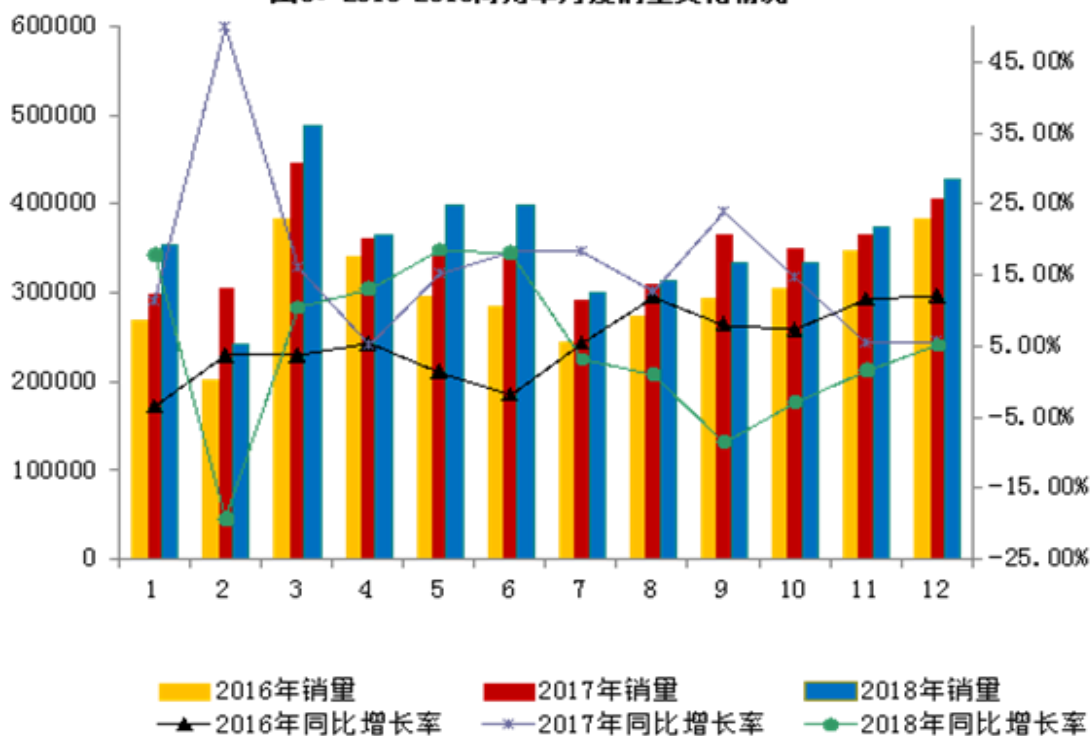


2018 年，中国品牌乘用车累计销售 998 万辆，同比下降 8%，占乘用车销售总量的 42.1%，占有率同比下降 1.8 个百分点；其中，轿车销量 239.9 万辆，同比增长 1.9%，市场份额 20.8%；SUV 销量 580 万辆，同比下降 6.7%，市场份额 58%；MPV 销量 132.8 万辆，同比下降 23.1%，市场份额 76.6%。

2、商用车销量同比增长 5.1%

2018 年，商用车累计产销分别完成 428.0 万辆和 437.1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1.7%和 5.1%。分车型产销情况看，客车产销同比分别下降 7%和 8%；货车产销同比分别增长 2.9%和 6.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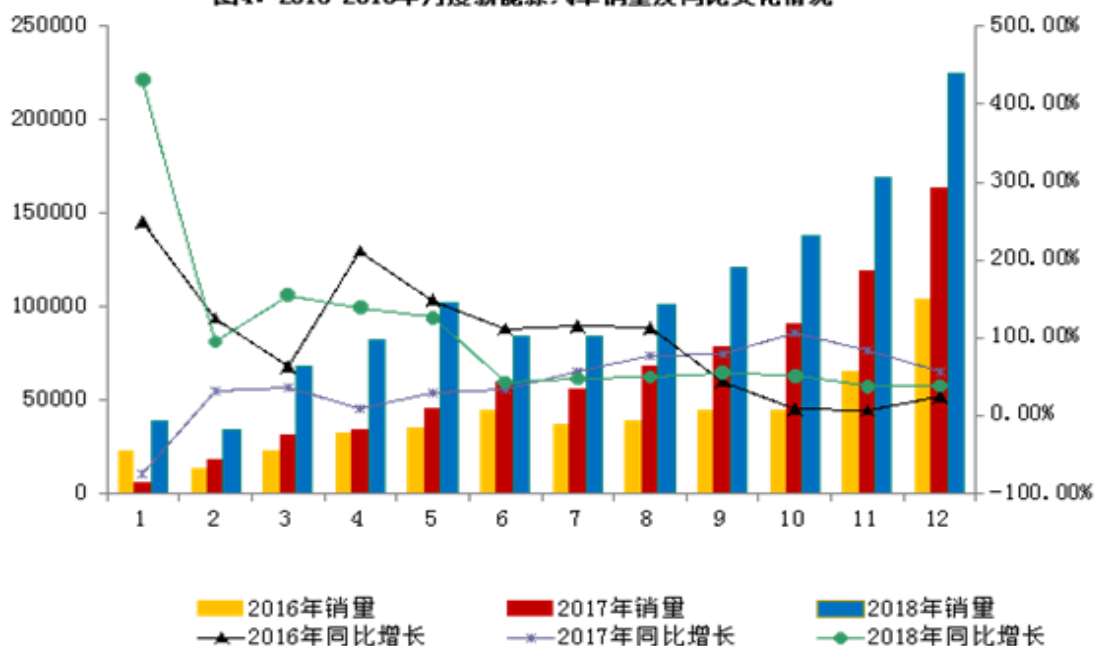
图3: 2016-2018商用车月度销量变化情况



3、新能源汽车销量同比增长 61.7%

2018 年，新能源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127.0 万辆和 125.6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59.9%和 61.7%。其中，纯电动汽车产销分别完成 98.6 万辆和 98.4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47.9%和 50.8%；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产销分别为 28.3 万辆和 27.1 万辆，同比分别增长 122.0%和 118.0%；燃料电池汽车产销均完成 1,527 辆。

图4：2016-2018年月度新能源汽车销量及同比变化情况



数据来源：中国汽车工业协会
汽车制造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产能状况

适用 不适用

2. 整车产销量

适用 不适用

3. 零部件产销量

适用 不适用

按零部件类别

适用 不适用

零部件类别	销量			产量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增减 (%)	本年累计	去年累计	累计同比增减 (%)
头枕 (万件)	2,619.92	2,209.23	18.59	2,628.14	2,316.47	13.45
座椅扶手 (万件)	433.11	436.62	-0.80	450.19	440.32	2.24
支杆 (万件)	1,702.70	1,454.18	17.09	1,736.87	1,524.02	13.97

按市场类别

适用 不适用

4. 新能源汽车业务

适用 不适用

新能源汽车产能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新能源汽车产销量

适用 不适用

新能源汽车收入及补贴适用 不适用**5.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五) 投资状况分析****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适用 不适用

(1) 2018 年 1 月 4 日，公司与东风（十堰）正翔热系统有限公司、武汉滕通商贸有限公司签署了《股东协议》，把持有的东风伟成（武汉）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10.1% 的股权转让给武汉滕通商贸有限公司，同时“东风伟成（武汉）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更名为“武汉继恒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并于 2018 年 1 月 24 日完成工商变更手续。根据章程的修订，在 2018 年 2 月对武汉继恒进行并表。

2018 年 8 月 30 日，公司召开了 2018 年第四次总经理办公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受让武汉继恒股权的议案》。公司以 600 万元的价格受让东风（十堰）正翔热系统有限公司持有的武汉继恒 40% 的股权（其中认缴 2000 万元，实缴 200 万元）；由公司以 300 万元的价格受让武汉滕通商贸有限公司持有的武汉继恒 20% 的股权（其中认缴 1000 万元，实缴 100 万元）。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持有武汉继恒 100% 的股权。

(2) 2018 年 2 月 7 日，公司召开了 2018 年第一次总经理办公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美国继峰投资额的议案》。美国继峰注册资本 5,000 美元，主要经营范围是在美国从事汽车零部件相关的研发、生产及销售。设立美国继峰的主要目的为尽快开拓美国及北美市场、学习国外先进技术与管理经验以及落实公司全球化发展战略与完善国际销售网络。经过前期的尽职调查，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发展需要，追加美国继峰的投资总额至 500 万美元。

(3) 2018 年 3 月 12 日，公司在重庆设立了重庆继涵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2,0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的设计、研发、生产及销售（详情请见本公司 2018 年 3 月 15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2））。

(4) 2018 年 5 月 4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柳州德驰汽车部件制造有限公司在青岛全资设立了青岛德盈汽车部件制造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500 万元人民币，经营范围：汽车零部件、纺织品生产加工、销售。

(5) 2018 年 8 月 30 日，公司召开了 2018 年第四次总经理办公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加上海继文投资额的议案》。因上海继文的实际经营发展需要，公司追加投资额 200 万元，

全部以自有资金出资。增加投资后，上海继文的注册资本将由 200 万元变更为 400 万元，公司持有 100% 的股权。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因拟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8 年 5 月 30 日开市起停牌，并于 2018 年 9 月 3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意向性预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议案。2018 年 10 月 12 日，公司与相关各方及中介机构对上交所下发的《关于对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意向性预案信息披露的问询函》中的问题进行了逐项落实、核查，并对预案相关文件进行了补充和完善，披露了《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意向性预案(修订稿)》，公司股票于 2018 年 10 月 12 日开市起复牌。

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目标公司 GRAMMER 为专业开发和生产汽车内饰零部件和系统，以及非道路车辆（农业及工程车辆、叉车）、卡车、大巴和火车驾驶员和乘客座椅的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公司和 GRAMMER 的产品具有极高的互补性，覆盖了高端、中端和低端市场。本次收购将同时扩大双方在中国市场的业务规模，并提升双方对其位于全球的现有客户的产品供应能力。收购完成后，公司可充分利用 GRAMMER 的全球资源、渠道和技术，为公司将来的发展提供强大的助力。

目前，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工作，包括对与标的资产相关的审计、评估及尽职调查工作。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持股比例(%)	财务指标	本期数 (万元)

一汽四环继峰	100 万元	汽车零部件的设计、开发、制造、加工、批发、零售	55.00	总资产	13,015.83
				营业收入	69,242.02
				净利润	2,893.83
德国继峰	25 万欧元	汽车内饰零部件、组件和系统的开发、生产和销售及贸易	80.00	总资产	21,573.67
				营业收入	22,132.10
				净利润	-3,194.62

由于德国继峰承接了较多同步开发项目，在 2018 年项目开发资金投入较大，例如：戴姆勒（C 级、E 级、GLC）、宝马（1 系、2 系、3 系、8 系、Z4、新能源汽车）、奥迪 A3、Skoda（Yeti/snowman）等，上述开发费用计入了当期损益，故对本报告期净利润产生较大影响。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整车厂商早期阶段在产品生产的过程中一般进行零部件生产及整车装配的一体化配置。随着全球经济一体化进程的逐步推进，整车制造商开始从大而全的一体化生产、装配模式转变为专精后端的整车项目研发设计，实行全球采购、生产的策略，将车辆装配、零部件生产等环节剥离，与外部的专业零部件生产厂家形成长期稳定的配套供应关系。

目前，汽车零部件企业在为汽车整车配套的过程中，为适应汽车制造企业提出的更高要求和汽车零部件本身复杂性及专业化生产的特点，以“零件→部件→系统总成”的产业链形成金字塔式的多层次分工体系，即供应商按照与汽车制造企业之间的供应关系分为一级供应商、二级供应商、三级供应商等多层级关系。随着我国汽车工业的不断发展，汽车零部件企业整体实力大大增强，但根据汽车零部件行业特有的金字塔体系可知，行业整体集中度不高，企业数量较多。

目前，我国汽车座椅产业链大致分为三级，一级供应商为座椅总成厂商，主要采购关键零部件，制造座椅总成，并提供给汽车整车厂商。目前座椅总成行业领域主要被外资企业垄断，如安道拓、李尔和佛吉亚在国内设立的众多独资或合资企业等；二级供应商负责座椅系统关键零部件的生产制造，如座椅头枕及座椅扶手等配套零部件，目前越来越多整车厂把头枕扶手作为一级零件单独发包后，头枕扶手供应商也成为了一级供应商；三级供应商主要负责二级供应商部分零部件或部分工序的加工，以代工、外协为主。

通常来说，座椅总成制造商竞标取得整车厂商新车型项目后，将需对外采购的配套座椅零部件如座椅头枕、扶手等产品向二级供应商发送竞标邀请，座椅零部件企业只有竞标取得安道拓、李尔和佛吉亚等企业座椅项目后，才能成为整车厂商新车型的零部件配套供应商。因此，汽车座椅头枕及扶手等零部件制造企业主要通过参与安道拓、佛吉亚等一级供应商的产品竞标获取订单，实现向整车厂商配套。但在国内配套模式中，也存在部分整车厂商直接对部分座椅系统零部件产品进行招标，如一汽大众对其新车型配套的座椅头枕、扶手项目采用向其供应商体系内的二级供应商直接询价的方式，自主选择其头枕、扶手产品配套供应商，然后向安道拓、李尔等一级座椅总成供应商指定中标企业为其定点供应商。

我国本土汽车座椅零部件制造企业主要集中于二级、三级供应商领域，在这种市场格局下，国内座椅零部件企业若能进入安道拓、佛吉亚等一级供应商的配套体系，其产品就能间接配套给通用、大众、日产等全球知名汽车厂商，并说明企业的产品质量、技术水平和研发实力具备了一定的竞争实力。随着汽车零部件行业层级供应模式的不断深入和专业化分工不断细化，我国本土座椅零部件制造商在产业链中扮演了越来越重要的角色。

我国汽车座椅总成行业市场集中度较高，安道拓在国内设立的合资企业延锋安道拓、富维安道拓占据了较大部分市场份额；李尔及佛吉亚也在国内长春、武汉等地区设立了全资或合资子公司，在国内汽车座椅总成市场中也占据了较高的市场份额。与汽车座椅总成制造领域不同，我国汽车座椅系统零部件制造领域市场集中度较低，生产企业较多，我国本土供应商主要优势集中于某一类细分产品领域。

公司所处细分市场为乘用车座椅头枕及扶手制造行业，该行业内因配套车系的不同，存在不同的市场竞争格局。目前国内主要乘用车生产厂家按来源地不同可分为自主品牌、美系、欧系和日韩系等，不同车系的头枕供应商表现出不同的特征。自主品牌车系的座椅头枕产品主要由数量较多、规模较小的生产企业供应，有些自主品牌厂商也投资建设自己的座椅头枕供应商体系。美系整车厂家的零部件供应商一般为美系座椅厂供货居多，其在国内合资的大型整车厂商一般会选其体系内的合资供应商进行零部件供应，如上海通用的座椅头枕主要由其体系内的合资公司延锋安道拓及其下属子公司供应。欧系整车厂商中上海大众的座椅头枕产品也主要由延锋安道拓及其下属子公司供应，一汽大众座椅头枕的采购体系较为市场化，一旦供应商在其产品质量、研发水平和技术创新等方面获得整车厂商认可后，均能保持长期战略配套关系。日韩系整车厂家的座椅头枕供应商较少，且多为日韩系独资或合资供应商，供应商体系较为封闭。但近年来，为进一

步降低采购成本,日系的一些合资车系已开始较多采用质量可靠的外部座椅头枕供应商进行配套,如本公司为东风本田、广州丰田等提供配套服务,并于2018年成为了东风本田一级供应商。

目前国内乘用车座椅头枕领域,具有一定研发、技术及质量优势的生产企业有本公司、延锋安道拓及其下属子公司,德国格拉默及其在国内的长春、上海和天津等地设立的子公司、武汉万兴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武汉泰昌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等。除本公司外,上述其他企业均为外资独资或合资企业。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进一步推行“简单、务实、高效”的企业文化,持续专注于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在提升内部管理、生产技术和产品研发能力的同时,不断向整车厂商和座椅厂商寻求深度合作,加快产品生产工艺自动化升级改造,开拓更广阔的国内外市场,实现精益生产、成本领先,走规模发展、逐步升级的道路,从而提升企业的自动化、专业化、创新化和规模化水平。公司将凭借高性价比的产品和设计方案进入更多国外中高端乘用车品牌、国内自主品牌以及合资品牌的配套体系,在细分市场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百年企业”。

同时,为了明确发展方向,坚定发展目标,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发展,公司拟定了2018-2022五年战略规划,从战略方向、战略目标、各职能模块能力三个角度,阐明了公司未来五年发展脉络。2018年是五年战略规划实施的开局之年。一年来,公司以五年战略规划为引领,深入落实“三步走”的战略方向,围绕“打造规范、高效、可与行业领先企业比肩的内部管理体系;建立适应集团化管控的组织架构;提高人员能力与绩效”的工作重点稳步发展,取得了良好的成效。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为贯彻公司发展战略并实现年度经营目标,2019年度的主要工作有:

- 1、全面落实提升全员质量意识,以提升客户满意度;
- 2、进一步提升公司技术水平,以适应汽车行业新兴技术趋势及国际化技术对接;
- 3、全面落实流程再造,建立全新的符合公司核心价值观,能适应未来国际化发展战略需求的组织架构、管理体系和运行流程;
- 4、落实公司及各分子公司成本精益管理,保证公司成本竞争力;
- 5、促进国际化组织及人才队伍建设。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产品价格下降的风险

汽车零部件产品价格与配套车型销售价格密切相关。一般情况下，新车型销售价格较高，以后随着销售规模扩大和竞争车型的更新换代，销售价格将呈下降趋势。由于整车厂商处于汽车产业链顶端，对汽车零部件供应商具有较强的议价能力，因此会将降价部分传导至上游零部件供应商，导致与其配套的汽车零部件价格也需逐年下降。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在产品质量、技术实力和成本控制等方面形成的竞争优势，巩固与一汽大众、华晨宝马、安道拓、李尔集团以及佛吉亚等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不断加大新客户开拓力度，实现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持续增长，成功抵消了产品价格下降对公司盈利的不利影响。但就长期而言，随着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销售收入增幅逐步放缓，以及市场竞争不断加剧，客户对公司产品降价幅度的要求进一步提高等因素影响，可能会对公司盈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直接材料成本占生产成本的比例基本保持在 80%左右，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对生产成本影响较大。公司产品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包括钢管、塑料粒子、化工原料和各类面料等。受国际金融形势等因素影响，国内大宗商品价格波动幅度较大，公司主要原材料采购价格也呈现较大幅度波动，显著增加了公司产品生产成本管理难度。若未来公司主要原材料价格发生大幅波动，将不利于公司生产成本控制，进而影响公司盈利的稳定性。

3、行业政策的风险

汽车工业是我国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在国民经济发展中具有极其重要的战略地位。2015 年国务院发布的纲领性文件《中国制造 2025》，国家发改委也宣布汽车行业 2020 年全面放开股比限制，让中国汽车市场更加受全球关注。另一方面，在政府的积极推动下，新能源汽车迎来爆发式增长；同时自主品牌也集体发力。

公司受益于国家关于汽车工业及零部件产业的鼓励发展政策，但是若宏观经济过热导致汽车产业投资过度或者汽车过度消费导致环境污染加剧、城市交通状况恶化，鼓励汽车生产和消费的政策可能发生调整，甚至出台抑制产能过剩的政策，从而将影响整个汽车零部件行业，进而将对公司经营带来一定的风险。

4、宏观经济周期波动的风险

公司座椅头枕及扶手产品主要应用于乘用车行业，其生产和销售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产业发展与宏观经济的相关性明显。全球经济和国内宏观经济的周期性波动都将对我国乘用车生产和

消费带来影响。因此，公司作为乘用车座椅头枕及扶手的供应商，也将受到宏观经济周期波动的影响。

5、技术风险

近年来，为了适应消费者需求，汽车制造企业广泛采用新技术、新材料和新工艺，电动化、网联化、智能化已成为汽车行业的未来趋势，与此配套的汽车零部件产品也必须进行相应的技术更新和产品升级。公司作为国内领先的乘用车座椅头枕生产企业，十分注重公司自主创新能力培育，并根据行业发展动态和客户要求，不断进行新产品、新技术和新工艺的开发，以巩固公司在座椅头枕领域的技术领先优势。但在公司所从事的具体新产品开发活动中，存在因设计失误造成产品与客户要求不符或未能够及时开发出与新车型相配套的新产品而带来的新产品开发风险，并可能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另外，随着行业发展和技术进步，客户将对本公司产品在技术和质量上提出更高的要求，若公司产品研发与生产能力不能同步跟进，无法满足市场的要求，公司产品将面临被市场淘汰的风险。

6、汇率风险

公司拥有自营进出口权，公司出口业务主要以欧元或美元进行结算，人民币兑美元、欧元的汇率发生了一定幅度的波动，公司存在汇率兑换损失的风险。另一方面，随着公司国际化经营步伐加快，公司境外投资活动增多，由于汇率波动造成境外企业价值变化的风险。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形式：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二者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但以现金分红为主。在具备现金分红的条件下，应优先选择以现金形式分红。

2、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年度盈利且提取法定公积金及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仍有剩余时，公司以现金分配股利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20%。

同时，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在提出利润分配的方案时，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3、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的前提下，基于回报投资者和分享企业价值考虑，公司可以在进行现金股利分配之余根据公司股票估值情况发放股票股利。

4、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一般进行年度分红，公司也可以根据盈利情况和资金需求状况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分红执行情况：

公司 2017 年利润分配预案为：本次利润分配以方案实施前的公司总股本 637,719,200 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8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78,561,376.00 元。公司独立董事同意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并发表独立意见，认为其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上述预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于 2018 年 5 月 24 日实施完毕。

报告期，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定执行公司制定的现金分红政策。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8 年	0	3.12	0	19,949.69	30,238.56	65.97

2017 年	0	2.80	0	17,856.14	29,284.71	60.97
2016 年	0	2.40	5	10,080.00	24,971.19	40.37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继弘投资	注 1	注 1	是	是
	股份限售	Wing Sing	注 2	注 2	是	是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	注 3	注 3	是	是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继峰股份	注 4	注 4	否	是
其他承诺	其他	继弘投资	注 5	注 5	是	是

注 1：继弘投资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继峰股份股份，也不由继峰股份回购该部分股份。

注 2：Wing Sing 承诺：自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继峰股份股份，也不由继峰股份回购该部分股份。

注 3：实际控制人王义平、郭碧峰及王继民三人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继弘投资股权，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其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此外，实际控制人郭碧峰还承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 Wing Sing 股权。

注 4：继峰股份承诺：公司不为任何激励对象依本激励计划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注 5：继弘投资承诺：首次公开发行前继弘投资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原锁定期三年的基础上，自愿延长锁定一年，即自公司股份上市之日起四十八个月内，继弘投资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继峰股份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为进一步加强对应收款项的管理，更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结合公司业务部门对客户的信用期限以及公司多年应收款项的回款及坏账核销情况，同时在参考部分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后，本着谨慎经营、有效防范经营风险、力求财务核算准确的原则，公司从 2018 年 7 月 1 日对账龄为 1 年以内（含 1 年）的应收款项坏帐准备计提比例进行变更。具体变更内容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变更后
0-3 个月（含 3 个月）	5	0	5	0
3 个月-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5	5
1-2 年	20	20	20	20
2-3 年	50	50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100	100

2018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同意对公司账龄为 1 年以内（含 1 年）的应收款项坏帐准备计提比例进行变更。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8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8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5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8年1月15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董事会确定向24名激励对象授予771.92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6.11元/股，授予日为2018年1月15日。	详见公司2018年1月16日披露的《关于调整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和授予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3）、《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调整后)》、《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4）等相关公告内容。
2018年2月2日，公司收到中证登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完成授予登记。	详见公司2018年2月6日披露的《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09、2018-010）
2018年10月29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会确定向9名激励对象授予192.98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4.33元/股，授予日为2018年10月30日。	详见公司2018年10月30日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66）、《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激励对象名单》等相关公告及文件内容。
2018年11月21日，公司收到中证登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本次股权激励计划于2018年10月20日完成授予登记。	详见公司2018年11月22日披露的《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部分授予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3）。
2018年11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激励对象耿意红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公司将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23.58万股全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5.83元/股。	详见公司2018年11月27日披露的《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7）。
2019年2月22日，公司收到中证登上海分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耿意红持有的235,800股限制性股票已于2019年2月21日过户至公司开立的回购专户。该部分股票于2019年2月25日注销。	详见公司2019年2月23日披露的《关于注销已回购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10）。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武汉继恒	合营公司	销售商品	销售材料、半成品、成品等	协议定价	2,822,966.09	0.14	电汇
武汉继恒	合营公司	销售商品	技术咨询费	协议定价	9,616.07	-	电汇
武汉继恒	合营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材料、成品	协议定价	5,595,426.25	0.48	电汇
Grammer AG 集团	其他	销售商品	销售材料、半成品、成品等	协议定价	4,693,923.88	0.23	电汇
Grammer AG 集团	其他	购买商品	采购材料、半成品、成品、劳务	协议定价	1,203,772.86	0.10	电汇
Grammer AG 集团	其他	购买商品	检测服务等	协议定价	532,551.53	0.05	电汇

合计	/	14,858,256.68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关联交易的说明	1、武汉继恒于2018年2月开始并表，目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表金额为2018年1月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 2、公司控股股东继弘投资通过其控股子公司Jiye Auto Parts GmbH，要约收购格拉默84.23%的股权，并于2018年9月6日完成了交割。上表金额为2018年9月至2018年12月的关联交易金额。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欧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无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4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2,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2,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8.4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2,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2,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p>报告期内，公司经审议的担保额合计为5000万欧元，其中：</p> <p>1、2018年11月26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获得宝马项目定点提供担保的议案》，并于2018年12月12日经公司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为德国继峰、捷克继峰获得全球宝马项目定点提供不超过2,000万欧元的担保。截至报告期末，该项担保的协议尚未签署。</p> <p>2、2019年1月14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捷克继峰提供担保的议案》，并经公司2019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为捷克继峰向捷克银行申请的融资提供不超过1,600万欧元的担保。截至报告期末，该项担保的协议尚未签署。</p> <p>故报告期内，实际担保发生额为1,400万欧元，2017年度，公司担保发生额为600万欧元，故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担保余额为2,000万欧元。</p>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创造就业岗位。报告期，公司通过自身发展壮大，创造大量就业岗位，支持当地经济的发展。

2、关爱员工。公司坚持“用人唯贤，待人唯诚”的用人理念，努力为员工创造良好的工作环境；注重人才培养，提供多方面的培训机会，实现员工与公司共同成长。

3、环境保护。公司在生产乘用车座椅头枕、头枕支杆、座椅扶手等主营产品时，严格遵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对节能减排、环境保护的各项规定，努力实现公司与社会、自然的和谐发展。

4、保护客户、供应商的合法权益。公司注重和客户、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伙伴关系，充分尊重客户、供应商的知识产权，严格保护其商业机密及专有信息。

5、依法纳税。报告期，公司严格执行税收方面的相关法律法规，依法纳税。

(三) 环境信息情况

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排污信息。包括但不限于主要污染物及特征污染物的名称、排放方式、排放口数量和分布情况、排放浓度和总量、超标排放情况、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核定的排放总量。

公司项目已通过宁波市北仑区环境保护局的竣工验收，其中脱模过程中产生的废气，集中经活性炭净化处理装置处理，净化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符合国家环保的要求。

(二)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公司合理布局生产设备，并对高噪声设备采取了减振降噪措施。

(三)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废活性炭、废液压油等分别委托有资质的宁波北仑环保固废处置有限公司和宁波万润特种油品有限公司处理。

(四)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公司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已报宁波市北仑区环境监察大队备案，按照相关规定，需对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进行定期更新备案，截止本报告披露日，相应手续正在办理过程中。

(五)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公司每年一次进行废水、废气、厂界噪声的定期检测，均符合国家标准，已取得排污许可证。

(六)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万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5,900.00	72.86	+964.90	0	0	-45,900.00	-44,935.10	964.90	1.51
1、国家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3、其他内资持股	31,212.00	49.54	+964.90	0	0	-31,212.00	-30,247.10	964.90	1.51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31,212.00	49.54	0	0	0	-31,212.00	-31,212.00	0	0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	+964.90	0	0	0	+964.90	964.90	1.51
4、外资持股	14,688.00	23.32	0	0	0	-14,688.00	-14,688.00	0	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4,688.00	23.32	0	0	0	-14,688.00	-14,688.00	0	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	0	0	0	0	0	0	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7,100.00	27.14	0	0	0	+45,900.00	+45,900.00	63,000.00	98.49
1、人民币普通股	17,100.00	27.14	0	0	0	+45,900.00	+45,900.00	63,000.00	98.49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0	0	0	0	0	0	0	0	0
4、其他	0	0	0	0	0	0	0	0	0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63,000.00	100.00	+964.90	0	0	0	+964.90	63,964.90	100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7 年 12 月 4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股权激励事项相关议案，并于 2017 年 12 月 20 日，经公司 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8 年 1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并于 2018 年 1 月 30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授予登记工作，本次授予登记数量为 771.92 万股，全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本次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63,771.92 万股。

2、2018 年 2 月 27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限售股 45,900 万股，于 2018 年 3 月 2 日上市流通。

3、2018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并于 2018 年 11 月 21 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了授予登记工作，本次授予登记数量为 192.98 万股，全部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本次授予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63,964.90 万股。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了两次股权激励授予的事项，总股本由 630,000,000 股增加至 639,649,000 股，上述股本变动使公司 2018 年基本每股收益及每股净资产等指标相应变动，具体如下：

项目	股本变动前	股本变动后
每股收益（元）	0.48	0.47
每股净资产（元）	2.97	2.92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宁波继弘投资有限	31,212.00	31,212.00	0	0	首发上市承诺	2018 年

公司					限售	3月2日
WingSing International Co., Ltd.	14,688.00	14,688.00	0	0	首发上市承诺限售	2018年3月2日
郑鹰	0	0	38.00	38.00	股权激励授予	注1
冯巖	0	0	37.00	37.00	股权激励授予	注1
李娜	0	0	35.00	35.00	股权激励授予	注1
王浩	0	0	35.00	35.00	股权激励授予	注1
肖华峰	0	0	31.00	31.00	股权激励授予	注1
马金艳	0	0	20.00	20.00	股权激励授予	注1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18人)	0	0	575.92	575.92	股权激励授予	注1
中层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9人)	0	0	192.98	192.98	股权激励授予	注2
合计	45,900.00	45,900.00	964.90	964.90	/	/

注1：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授予日为2018年1月15日；

注2：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日期为2018年10月30日；

上述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的具体解除限售安排如下：

解除限售安排	解除限售期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第二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第三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36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48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第四个解除限售期	自首次授予日起48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首次授予日起60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完成了股权激励授予事项，总股本由630,000,000股增加至639,649,000.00股。

报告期期初公司资产总额为2,191,837,317.28元，负债总额为431,593,864.80元，资产负债率为19.69%；报告期期末公司资产总额为2,533,670,373.93元，负债总额为622,461,172.27元，资产负债率为24.57%。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0,59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0,21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宁波继弘投资有限公司	+20,321,497	332,441,497	51.97	0	质押	284,870,710	境内非国有法人
Wing Sing International Co., Ltd.	0	146,880,000	22.96	0	质押	81,880,000	境外法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恒利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499,682	8,316,298	1.30	0	无	0	其他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650,645	4,050,595	0.63	0	无	0	其他
中欧基金—中国银行—平安人寿—中欧基金—平安人寿委托投资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1,992,650	2,999,100	0.47	0	无	0	其他
姜明	+903,700	2,750,000	0.4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潜力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544,867	2,657,917	0.42	0	无	0	其他
龚文革	+1,667,200	2,070,100	0.32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黄东	+504,900	1,714,900	0.2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何德康	+170,050	1,207,650	0.1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宁波继弘投资有限公司	332,441,497	人民币普通股	332,441,497				
Wing Sing International Co., Ltd.	146,8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46,88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恒利三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316,298	人民币普通股	8,316,29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价值发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050,595	人民币普通股	4,050,595				

中欧基金—中国银行—平安人寿—中欧基金—平安人寿委托投资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2,999,100	人民币普通股	2,999,100
姜明	2,7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750,0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潜力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657,917	人民币普通股	2,657,917
龚文革	2,070,100	人民币普通股	2,070,100
黄东	1,714,900	人民币普通股	1,714,900
何德康	1,207,650	人民币普通股	1,207,65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 前 10 名股东中的宁波继弘投资有限公司与 Wing Sing International Co., Ltd. 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王义平、郭碧峰夫妇及其子王继民控制的企业，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与上述其他股东无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 其余股东，公司未知其关联关系或是否是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宁波继弘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邬碧峰
成立日期	2011 年 4 月 13 日
主要经营业务	实业投资，企业管理与咨询，建筑材料的批发、零售，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除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货物和技术）。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继弘投资通过其实际控制的 Jiye Auto Parts GmbH 持有德国上市公司 GRAMMER 84.23%的股权。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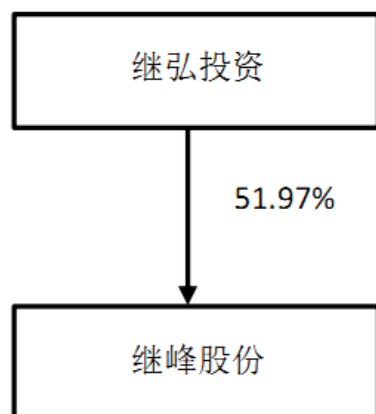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王义平、邬碧峰、王继民
----	-------------

国籍	三人均为中国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1、王义平：曾任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总经理等职。现为公司董事长，并兼任公司部分下属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子公司的董事、执行董事或总经理等职。 2、邬碧峰：曾任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等职。现兼任继弘投资执行董事及经理，Wing Sing 董事等职。 3、王继民：曾任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继峰缝纫董事等职。现任公司董事、上海继文执行董事兼经理等职。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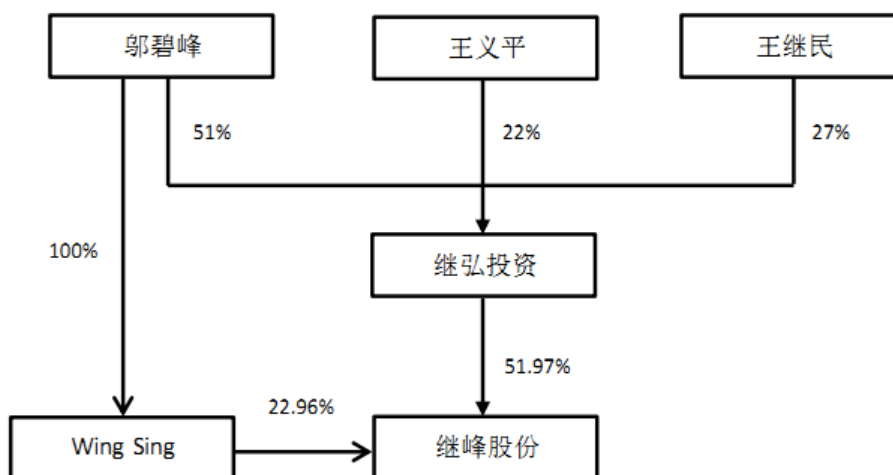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义平	董事长	男	58	2014-11-15	2020-11-12	0	0	0	-	164.56	否
邬碧峰	副董事长	女	57	2014-11-15	2020-11-12	0	0	0	-	0.00	是
王继民	董事	男	33	2014-11-15	2020-11-12	0	0	0	-	50.20	否
郑鹰	董事、总经理	男	56	2014-11-15	2020-11-12	0	38	38	股权激励	54.72	否
冯巅	董事、副总经理	男	35	2016-07-21	2020-11-12	0	37	37	股权激励	54.72	否
李娜	董事、董事会秘书	女	37	2016-10-27	2020-11-12	0	35	35	股权激励	40.04	否
徐建君	独立董事	男	37	2018-08-09	2020-11-12	0	0	0	-	1.57	否
汪永斌	独立董事	男	62	2017-11-13	2020-11-12	0	0	0	-	6.00	否
王伟良	独立董事	男	47	2015-11-16	2020-11-12	0	0	0	-	6.00	否
王桂森	独立董事	男	69	2015-11-16	2018-08-09	0	0	0	-	0.00	否
潘杰	监事会主席	男	33	2017-12-20	2020-11-12	0	0	0	-	21.85	否
王静艳	监事	女	32	2018-05-04	2020-11-12		0	0	-	11.83	否
刘琦	监事	男	32	2017-12-20	2020-11-12	0	0	0	-	23.36	否
郑成闻	监事	男	34	2017-12-20	2018-05-04	0	13	13	股权激励	8.96	否
马金艳	副总经理	女	45	2014-11-15	2020-11-12	0	20	20	股权激励	35.81	否
肖华峰	副总经理	男	46	2016-04-25	2020-11-12	0	31	31	股权激励	48.53	否
王浩	财务总监	男	37	2017-08-08	2020-11-12	0	35	35	股权激励	77.16	否
合计	/	/	/	/	/	0	209	209	/	605.31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王义平	曾在岱山水泥厂、岱山县泥峙镇企业办公室等单位工作,曾任宁波继峰汽车内饰件有限公司董事长、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总经理等职。现任公司董事长,兼任长春继峰执行董事,成都继峰执行董事,武汉继峰执行董事,广州继峰执行董事,一汽四环继峰董事长,继峰缝纫执行董事,丰通继峰董事长兼总经理,沈阳继峰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等职。
邬碧峰	曾任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等职。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兼任继弘投资执行董事及经理,Wing Sing 董事,四川继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旭昌国际执行董事等职。
王继民	曾任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继峰缝纫董事等职。现任公司董事,兼任一汽四环继峰董事,丰通继峰董事,继弘投资监事,旭昌国际监事等职。
郑鹰	曾在宁波德昌工业缝纫机零件有限公司、宁波名钟机电工业有限公司等单位工作,曾任慈溪市福尔达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等职。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兼任武汉继峰监事,一汽四环继峰董事,继峰缝纫监事,沈阳继峰监事。
冯巖	历任公司商务部销售员、经理、商务总监,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兼任东风伟成董事,广州华峰董事。
李娜	历任敏实集团人力资源总部企业文化、培训、组织发展主办、组织发展部经理、组织发展经理兼集团全球业务、全球财务、投资者关系管理人力资源合作伙伴(HRBP);现任公司董事、人力资源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徐建君	曾任慈溪家盛古文化博物馆副馆长,现为浙江联吉律师事务所律师、公司独立董事。
汪永斌	曾在浙江农业大学宁波分校留校任教。任浙江万里学院机械教授、首任硕士生导师、汽车电子技术研究所所长、汽车电子技术实验室主任。2007年8月至2013年9月任东睦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东睦股份600114)第三、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已退休,任公司和浙江动一新能源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伟良	任宁波东海会计事务所有限公司业务二部经理、宁波东盛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部门经理,同时兼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王桂森	曾任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政治处主任,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成员、政治处主任,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党组成员、政治部副主任兼组织人事处处长,宁波中级人民法院党组成员、政治部主任,公司独立董事。报告期内已离任。
潘杰	曾任上海和明国际货运代理公司销售,2007年至今任公司计划物流部经理。
王静艳	历任公司财务部职员、副经理,现任内审部副经理、监事。
刘琦	历任公司项目部项目工程师、项目经理,现任公司试制部副经理。
郑成闻	曾在中国移动宁波分公司、鄞州经济和信息化局工作。曾任公司项目部副经理、公司监事。于2018年5月离任公司监事,现为公司总经理助理。
马金艳	曾在山东煤矿莱芜机械厂、浙江德安新技术发展有限公司、宁波拓普减震系统有限公司等单位工作,曾任继峰座椅部件董事。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一汽四环继峰监事。
肖华峰	曾任浙江吉利汽车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生产副总经理,继峰股份生产运营总监,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王浩	曾任伟世通亚太区电子事业部财务分析经理兼长安伟世通财务总监、博世汽车服务事业部中国区财务总监、亿可能源科技(上海)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等职,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郑鹰	董事、总经理	0	38	6.11	0	38	38	2,907,000
冯巅	董事、副总经理	0	37	6.11	0	37	37	2,830,500
李娜	董事、董事会秘书	0	35	6.11	0	35	35	2,677,500
马金艳	副总经理	0	20	6.11	0	20	20	1,530,000
肖华峰	副总经理	0	31	6.11	0	31	31	2,371,500
王浩	财务总监	0	35	6.11	0	35	35	2,677,500
合计	/	0	196	/	0	196	196	14,994,000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邬碧峰	1、继弘投资 2、Wing Sing	1、执行董事、经理 2、董事
王继民	继弘投资	监事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王义平	长春继峰	执行董事
	成都继峰	执行董事
	武汉继峰	执行董事
	广州继峰	执行董事、总经理
	沈阳继峰	执行董事、总经理
	柳州继峰	执行董事
	一汽四环继峰	董事长、总经理
	重庆继涵	执行董事
	继峰缝纫	执行董事
	武汉继泰	执行董事、总经理
	东峻继峰	执行董事
	重庆继峰	副董事长
	重庆华弘	执行董事、总经理
	重庆碧峰	执行董事
	武汉继恒	执行董事
	广州华峰	副董事长
	天津继峰	执行董事
	继峰科技	执行董事
	宁波继烨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
	宁波继恒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宁波东证继涵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委派代表
宁波继信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宁波继正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邬碧峰	四川继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长
	旭昌国际	执行董事、总经理
	JAP CAPITAL LIMITED	执行董事
	宁波继烨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
	宁波继恒投资有限公司	经理
	宁波继信投资有限公司	经理
	宁波继正投资有限公司	经理
王继民	一汽四环继峰	董事
	旭昌国际	监事
	上海继文	执行董事、经理
	JAP Capital Holding GmbH	执行董事
	Jiye Auto Parts (Luxembourg) S.à r. l.	执行董事
	Jiye Auto Parts GmbH	执行董事

	宁波继焯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经理
	宁波中城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瑞伯德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上海奥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上海中车通达智慧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
郑鹰	武汉继峰	监事
	沈阳继峰	监事
	柳州继峰	监事
	一汽四环继峰	董事
	继峰缝纫	监事
冯焯	广州华峰	董事
	继峰缝纫	总经理
	重庆继涵	经理
	美国继峰	执行董事
马金艳	一汽四环继峰	监事
王伟良	宁波东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项目经理
	宁波东盛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部门经理
徐建君	浙江联吉律师事务所	律师
汪永斌	浙江动一新能源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董事、监事津贴由股东大会决定，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董事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主要依据公司经营情况、管理的范围与职责以及对公司贡献程度综合考评来确定，独立董事津贴参照本地区及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整体水平。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领取的薪酬严格按照公司考评制度发放，公司所披露的报酬和实际发放的情况相符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605.31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王桂森	独立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郑成闻	监事	离任	个人原因
徐建君	独立董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王静艳	监事	选举	股东大会选举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015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67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3,040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954
销售人员	21
技术人员	550
财务人员	61
行政人员	454
合计	3,040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本科及以上	324
大专	291
高中及以下	2,425
合计	3,040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2018 年公司持续落实“三高”人才队伍建设方针，人力资源部全年以打造“高负荷、高素质、高薪酬”的“三高”人才队伍为目标，开展了一系列工作，并取得了阶段性的成果。组织开展工作量分析评估工作，并对各部门重新定岗定编，减员增效涨薪。

2、依据企业经营目标，优化岗位职等职级体系，结合市场及内部水平，建立形成员工职业发展双通道相匹配的薪酬体系。为员工提供广阔的晋升空间和薪酬提升空间，依据员工层级、岗位的区别，搭建起个性化的长期、中期、短期综合薪酬模式，稳步向全面薪酬管理体系过渡，同时为激励公司核心人才，推行股权激励和承包制，让企业效益与员工收益直接挂钩，谋求企业和员工携手共同发展。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结合公司经营战略、年度规划及员工职业发展双通道建设，制定如下培训计划：

1、进行半年度技术线、专业性、管理线关键人才评价；梳理形成 17 个部门、59 个关键岗位，共计 100 余人能力标准；

2、引进领导魔方和沟通魔方系列课程，提升员工的管理能力和沟通表达能力，提升员工整体素质，达到高素质的要求。

3、公司组建人才评估委员会，建立了一套以绩效和潜力为维度，涵盖管理干部、专业人才、技术人才三类人才的能力达标评价体系，构建以能力达标率作为公司整体人才培养水平的量化衡量指标。

4、逐步形成集培养、评估、选拔于一体的人才内升机制，初步完成了关键岗位人才梯队的建设目标。

5、推进落实技术工艺人才培养计划，持续推行技术人才内部等级评审机制；

6、持续推进管培生及基层潜质人才培养计划，为基层干部储备人才。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治理

报告期，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公司内控管理制度，并有效地运行了内控管理体系。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均严格按照相关规定规范化运作，切实维护了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1) 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等相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能够保证所有股东的合法权益。对于关联交易，公司股东大会严格按照相关程序进行表决，实行关联股东回避的原则，保证关联交易公平、公正、合理。

(2) 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行使权力并承担义务，不存在超越股东大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的活动。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及其关联企业提供担保，亦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行为。

(3) 董事及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 9 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已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公司董事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按时出席董事会，勤勉尽责，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4) 监事及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 1 名为职工代表监事，并已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公司监事认真履行自己的职责，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对公司的重大事项、财务报告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得合法、合规性进行有效的监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5) 信息披露

公司严格按照《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披露相关信息。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负责信息披露、电话咨询、接受机构调研等工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2、内幕知情人登记管理。

公司已制定内幕知情人登记制度。制度的制定加强了公司内幕信息管理，细化了内幕知情人登记备案流程，为公司做好内幕信息保密工作奠定了扎实的基础。报告期，公司严格执行《内幕知情人登记制度》，控制内幕信息的传播途径和范围，确保信息披露公平，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8 年 5 月 4 日	上交所网站披露的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8 年 5 月 5 日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 年 8 月 9 日	上交所网站披露的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8 年 8 月 10 日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 年 11 月 16 日	上交所网站披露的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8 年 11 月 17 日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 年 12 月 12 日	上交所网站披露的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18 年 12 月 13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王义平	否	10	10	5	0	0	否	3
邬碧峰	否	10	10	2	0	0	否	2
王继民	否	10	10	3	0	0	否	3
郑鹰	否	10	10	3	0	0	否	3
冯巅	否	10	10	5	0	0	否	4
李娜	否	10	10	2	0	0	否	4
王桂森	是	6	6	2	0	0	否	2
汪永斌	是	10	10	2	0	0	否	4
王伟良	是	10	10	2	0	0	否	3
徐建君	是	4	4	0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0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4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4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间接控制 GRAMMER 84.23%的股权。GRAMMER 的主营业务为乘用车座椅头枕、座椅扶手、中控系统及商用车座椅系统研发、生产、销售，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

目前公司正在进行重大资产重组，将通过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方式将 GRAMMER 注入本公司。同时，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出具了关于避免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承诺如下：

1、本次重组完成后，其下属全资、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所从事的主营业务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所从事的主营业务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

2、本次重组完成后，如其及其下属全资、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获得从事新业务的商业机会，而该等新业务可能与上市公司及其下属企业产生同业竞争的，其及其下属全资、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将优先将上述新业务的商业机会提供给上市公司进行选择，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等新业务的商业机会具备转移给上市公司的条件。

3、如上市公司放弃上述新业务的商业机会，其及其下属全资、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可以自行经营有关新业务，但未来随着经营发展之需要，上市公司在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允许的前提下，仍将享有下述权利：

(1) 上市公司拥有一次性或多次其及其下属企业收购上述业务中的资产、业务及其权益的权利；

(2) 除收购外，上市公司在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规则允许的前提下，亦可以选择以委托经营、租赁、承包经营、许可使用等方式具体经营其及其下属全资、控股或其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企业与上述业务相关的资产及/或业务。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考评机制：公司依据五年战略规划，形成支撑公司战略规划指标落地的公司级、部门级、岗位级三级绩效指标管理体系，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收入水平与公司整体经营业绩和组织绩效挂钩，签订《年度绩效协议》，旨在确保公司经营目标的实现，落实目标责任管理。

2、激励机制：为充分调动高级管理人员和关键技术人才的积极性，提升公司业务经营效益和管理水平，公司于 2018 年将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才的绩效考核结果作为股权激励解锁条件，进一步确保战略目标的落地和实现，将公司效益与核心团队利益绑定，进一步健全公司激励机制，保障公司长远发展。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将在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的同时，披露《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报告详见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内部控制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无保留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公司将在披露 2018 年年度报告的同时，披露《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报告详见上交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报告

中汇会审[2019]0425号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继峰股份)财务报表,包括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继峰股份2018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8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继峰股份,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一) 收入确认

1. 事项描述

如继峰股份财务报表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三十)所述,2018年度继峰股份合并口径营业收入2,151,347,132.89元,为继峰股份合并利润表重要组成项目。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二十五)所述的会计政策,继峰股份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销售乘用车座椅头枕及扶手,销售地区包含国内外。对于国内销售,继峰股份与客户就对账单确认后,根据双方确认的品名、数量、金额确认收入;对于出口销售中的一般贸易方式下外销,继峰股份根据出口专用发票、送货单和报关单确认收入;对于出口销售中的DDP贸易方式下外销,继峰股份根据出口专用发票和客户收货确认通知确认收入;对于EXW贸易方式及DAP贸易方式下外销,继峰股份根据货物交割单据确认收入。

由于营业收入是继峰股份关键财务指标之一,且存在继峰股份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的固有风险,为此我们将收入确认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收入确认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实施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测试继峰股份与销售与收款相关的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执行的有效性;

(2)执行分析性复核程序,分析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3)选取样本,检查与该笔销售相关的合同、订单、出库单、客户开票通知单、报关单、提单或签收回单及收款记录等,复核相关会计政策执行是否正确;对本期销售收入并结合期末应收账款进行抽样函证,以确认当期收入是否真实准确;同时获取海关证明,并对数据进行分析核对;

(4)对营业收入执行截止测试,确认继峰股份收入确认是否记录在正确的会计期间。

(二) 应收账款减值

1. 事项描述

如继峰股份财务报表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二)所述,截至2018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余额532,790,374.44元,坏账准备金额5,702,084.12元,账面价值较大。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十二)所述的会计政策,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应收款项存在减值时,管理层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款项,管理层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分为若干组合进行评估。管理层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及账龄分析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由于应收款项金额重大,且管理层在确定应收款项减值时作出了重大判断,为此,我们将应收款项的减值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应收账款减值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实施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评估和测试继峰股份的信用政策及应收账款管理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包括有关识别减值客观证据和计算减值准备的控制;

(2)分析继峰股份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包括确定应收账款组合的依据、金额重大的判断、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判断等;

(3)比较继峰股份前期坏账准备计提数和实际发生数,分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4)获取并评价继峰股份管理层关于变更后的本期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及相关假设,并分析复核本期变更的合理性;

(5)选取继峰股份大额或高风险的应收账款,分析了其可回收性。我们在评估应收账款的可回收性时,检查了相关的支持性证据,包括期后收款、客户信用历史、经营性情况和还款能力,以及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

(6)获取继峰股份坏账准备计提表,检查计提方法是否按照坏账政策执行;重新计算坏账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三) 存货减值

1. 事项描述

如继峰股份财务报表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五)所述,截至2018年12月31日存货余额402,723,413.91元,存货跌价准备金额8,831,463.45元,账面价值较高。管理层在确定存货跌价准备时作出了重大判断,为此我们确定存货的减值作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针对存货的确认及减值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实施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评估和测试继峰股份与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相关的内部控制的设计与执行有效性;

(2)获取并评价继峰股份管理层对于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和相关假设,并考虑原材料市场价格等因素对存货跌价准备可能的影响;

(3)分析继峰股份存货周转天数、存货库龄情况等,判断是否存在较长库龄的存货导致存货减值的风险;

(4)对继峰股份存货实施监盘和复盘程序,检查存货数量及状况;

(5)获取继峰股份产品跌价准备计算表,复核是否按继峰股份相关会计政策执行,并分析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是否充分。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2018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继峰股份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继峰股份、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继峰股份治理层(以下简称治理层)负责监督继峰股份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继峰股份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

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继峰股份不能持续经营。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继峰股份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金刚锋
(项目合伙人)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银雪娇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信恺

报告日期：2019 年 3 月 14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07,527,312.10	470,790,797.8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681,547,167.90	690,174,206.05
其中：应收票据	154,458,877.58	174,565,076.26
应收账款	527,088,290.32	515,609,129.79
预付款项	9,840,066.93	5,022,939.39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322,189.09	2,193,690.0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93,891,950.46	373,525,726.32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468,848.80	14,693,849.07
流动资产合计	1,812,597,535.28	1,556,401,208.7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933,618.54
投资性房地产		21,960,184.29
固定资产	489,058,894.37	439,052,000.79
在建工程	82,940,927.71	50,263,820.4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3,402,817.89	93,166,174.54
开发支出	6,781,072.55	
商誉	3,170,086.33	7,323.24
长期待摊费用	6,373,452.73	9,706,297.47
递延所得税资产	7,634,053.23	7,987,270.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711,533.84	7,339,418.60
非流动资产合计	721,072,838.65	635,416,108.53
资产总计	2,533,670,373.93	2,191,817,317.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96,897,600.00	39,011,5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52,963,730.71	321,107,785.22
预收款项	14,431,076.93	2,994,080.7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42,744,119.66	38,396,196.76
应交税费	52,171,874.64	26,088,458.02
其他应付款	55,774,638.93	916,790.03
其中：应付利息	51,895.45	29,669.34
应付股利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14,983,040.87	428,514,810.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478,131.40	3,079,054.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478,131.40	3,079,054.04
负债合计	622,461,172.27	431,593,864.8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39,649,000.00	6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59,713,107.02	195,916,058.37
减：库存股	53,424,994.00	
其他综合收益	3,920,352.68	1,607,924.4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6,587,351.33	126,832,333.0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862,879,951.06	768,744,716.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869,324,768.09	1,723,101,032.83
少数股东权益	41,884,433.57	37,122,419.6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911,209,201.66	1,760,223,452.4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总计	2,533,670,373.93	2,191,817,317.28

法定代表人：王义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浩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594,986,245.64	398,013,207.2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551,904,697.60	608,624,699.54
其中: 应收票据	136,927,549.26	158,854,920.41
应收账款	414,977,148.34	449,769,779.13
预付款项	9,365,921.75	3,668,663.85
其他应收款	48,316,358.50	14,440,587.85
其中: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70,729,282.38	287,822,878.53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54,688.05	
流动资产合计	1,475,757,193.92	1,312,570,037.06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85,721,785.43	328,213,915.65
投资性房地产	12,731,549.17	13,752,941.53
固定资产	285,654,245.15	289,775,996.72
在建工程	10,012,979.93	14,915,574.8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0,195,702.66	41,003,315.9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491,713.18	5,449,276.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40,311.61	4,194,970.02
其他非流动资产	8,514,265.77	3,913,519.71
非流动资产合计	750,162,552.90	701,219,510.74
资产总计	2,225,919,746.82	2,013,789,547.8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261,111,378.00	261,284,700.73
预收款项	1,186,446.31	2,974,952.73
应付职工薪酬	18,951,451.31	20,105,066.83

应交税费	39,850,064.51	18,650,948.97
其他应付款	54,274,684.64	791,789.0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75,374,024.77	303,807,458.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415,384.5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15,384.56	
负债合计	376,789,409.33	303,807,458.3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39,649,000.00	63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61,328,170.27	197,458,758.64
减：库存股	53,424,994.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56,587,351.33	126,832,333.09
未分配利润	844,990,809.89	755,690,997.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849,130,337.49	1,709,982,089.5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25,919,746.82	2,013,789,547.80

法定代表人：王义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浩

合并利润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2,151,347,132.89	1,902,072,096.69
其中:营业收入	2,151,347,132.89	1,902,072,096.6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782,471,686.96	1,558,645,542.39
其中:营业成本	1,438,050,784.68	1,274,426,350.4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0,209,808.00	20,001,355.35
销售费用	53,583,112.96	48,673,645.88
管理费用	229,757,833.90	153,343,270.96
研发费用	66,265,548.30	54,399,723.71
财务费用	-9,821,469.89	2,355,883.33
其中:利息费用	1,454,523.64	2,054,725.15
利息收入	-7,125,926.33	-4,721,471.84
资产减值损失	-15,573,930.99	5,445,312.69
加:其他收益	13,906,986.16	10,738,479.6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6,092.11	5,287,452.9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221.98	4,034,620.85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59,551.35	-1,167,800.99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1,426,788.63	358,284,685.89
加:营业外收入	114,522.63	720,322.49
减:营业外支出	1,228,130.76	1,753,426.0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0,313,180.50	357,251,582.33
减:所得税费用	64,562,387.71	58,586,081.3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5,750,792.79	298,665,500.9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5,750,792.79	298,665,500.9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02,385,604.34	292,847,117.03
2. 少数股东损益	13,365,188.45	5,818,383.9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76,034.63	3,199,197.48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312,428.27	2,559,357.99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312,428.27	2,559,357.99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312,428.27	2,559,357.99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63,606.36	639,839.49
七、综合收益总额	318,626,827.42	301,864,698.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4,698,032.61	295,406,475.0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928,794.81	6,458,223.45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8	0.46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8	0.4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王义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浩

母公司利润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638,466,081.27	1,677,134,729.71
减: 营业成本	1,142,808,058.14	1,163,487,287.98
税金及附加	12,528,037.22	14,794,421.94
销售费用	37,275,180.78	38,044,590.64
管理费用	86,853,145.17	79,986,193.11
研发费用	56,810,760.47	52,249,063.38
财务费用	-11,859,280.84	-401,527.51
其中: 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7,080,135.93	-3,835,520.80
资产减值损失	-6,035,991.99	4,330,853.09
加: 其他收益	13,423,964.84	10,419,43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030,197.41	10,988,807.92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221.98	4,074,152.6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29,082.58	-675,331.4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4,411,251.99	345,376,753.59
加: 营业外收入	53,500.24	571,529.09
减: 营业外支出	143,859.96	1,223,129.7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4,320,892.27	344,725,152.93
减: 所得税费用	46,770,709.91	45,263,279.8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7,550,182.36	299,461,873.07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7,550,182.36	299,461,873.07
(二)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7,550,182.36	299,461,873.0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王义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浩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22,467,809.20	1,941,361,718.2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973,329.11	61,220.0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471,153.82	20,444,576.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54,912,292.13	1,961,867,514.6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53,502,677.18	1,143,129,301.8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2,568,128.45	281,791,480.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4,966,524.58	184,780,090.4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843,529.36	91,459,835.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91,880,859.57	1,701,160,708.8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3,031,432.56	260,706,805.8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42,165.4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102,449.57	18,836,738.0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9,436,599.5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602,449.57	189,815,503.0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60,202,688.32	81,955,757.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7,494,485.7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000.00	6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8,197,174.10	141,955,757.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594,724.53	47,859,745.9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5,520,346.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72,092,100.00	39,011,5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59,412.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9,671,858.83	39,011,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4,206,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8,877,708.44	105,806,934.1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8,897,280.89	4,632,400.8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303,339.64	59,804,714.8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8,387,048.08	165,611,649.0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8,715,189.25	-126,600,149.0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800,782.75	-3,194,265.5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3,522,301.53	178,772,137.3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10,986,082.97	232,213,945.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4,508,384.50	410,986,082.97

法定代表人：王义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浩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60,065,423.47	1,605,781,880.40
收到的税费返还	4,973,329.1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155,083.18	16,570,347.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87,193,835.76	1,622,352,227.7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77,427,039.45	963,448,581.6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3,034,472.59	152,344,077.8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0,744,794.15	141,141,310.5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973,222.00	64,889,252.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5,179,528.19	1,321,823,222.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2,014,307.57	300,529,005.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59,853.21	7,203,988.64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874,454.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403,830.87	34,636,425.04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388,922.24	200,286,740.1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527,060.74	242,127,153.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412,910.89	33,288,768.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58,942,480.00	114,153,085.2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095,000.00	75,101,75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5,450,390.89	222,543,603.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923,330.15	19,583,550.5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55,520,346.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59,412.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379,758.8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8,495,352.00	100,8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529,096.15	49,229,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2,024,448.15	150,029,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644,689.32	-150,029,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26,566.93	-3,271,198.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5,572,855.03	166,812,357.29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8,784,207.29	181,971,850.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4,357,062.32	348,784,207.29
----------------	----------------	----------------

法定代表人：王义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浩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0,000,000.00				195,916,058.37		1,607,924.41		126,832,333.09		768,744,716.96	37,122,419.65	1,760,223,452.48
加: 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0,000,000.00				195,916,058.37		1,607,924.41		126,832,333.09		768,744,716.96	37,122,419.65	1,760,223,452.4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649,000.00				63,797,048.65	53,424,994.00	2,312,428.27		29,755,018.24		94,135,234.10	4,762,013.92	150,985,749.1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312,428.27				302,385,604.34	13,928,794.81	318,626,827.4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649,000.00				63,797,048.65	53,424,994.00						-269,500.00	19,751,554.6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649,000.00				45,871,346.00								55,250,846.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7,998,065.63	53,424,994.00							-35,426,928.37
4. 其他					-72,362.98							-269,500.00	-72,362.98
(三) 利润分配								29,755,018.24		-208,250,370.24		-8,897,280.89	-187,392,632.89
1. 提取盈余公积								29,755,018.24		-29,755,018.24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8,495,352.00		-8,897,280.89	-187,392,632.89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39,649,000.00			259,713,107.02	53,424,994.00	3,920,352.68		156,587,351.33		862,879,951.06	41,884,433.57	1,911,209,201.66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20,000,000.00				405,916,058.37		-951,433.58		96,886,145.78		606,643,787.24	16,125,983.76	1,544,620,541.5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0,000,000.00				405,916,058.37		-951,433.58		96,886,145.78		606,643,787.24	16,125,983.76	1,544,620,541.5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0,000,000.00				-210,000,000.00		2,559,357.99		29,946,187.31		162,100,929.72	20,996,435.89	215,602,910.9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559,357.99				292,847,117.03	6,458,223.45	301,864,698.4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170,613.28	19,170,613.2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9,170,613.28	19,170,613.28
（三）利润分配									29,946,187.31		-130,746,187.31	-4,632,400.84	-105,432,400.84
1. 提取盈余公积									29,946,187.31		-29,946,187.3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800,000.00	-4,632,400.84	-105,432,400.84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10,000,000.00				-210,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10,000,000.00				-210,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30,000,000.00				195,916,058.37		1,607,924.41		126,832,333.09		768,744,716.96	37,122,419.65	1,760,223,452.48

法定代表人：王义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浩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30,000,000.00				197,458,758.64				126,832,333.09	755,690,997.77	1,709,982,089.5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30,000,000.00				197,458,758.64				126,832,333.09	755,690,997.77	1,709,982,089.5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649,000.00				63,869,411.63	53,424,994.00			29,755,018.24	89,299,812.12	139,148,247.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7,550,182.36	297,550,182.3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9,649,000.00				63,869,411.63	53,424,994.00					20,093,417.63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649,000.00				45,871,346.00						55,520,346.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7,998,065.63	53,424,994.00					-35,426,928.37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9,755,018.24	-208,250,370.24	-178,495,352.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9,755,018.24	-29,755,018.24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8,495,352.00	-178,495,352.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39,649,000.00				261,328,170.27	53,424,994.00			156,587,351.33	844,990,809.89	1,849,130,337.49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20,000,000.00				407,458,758.64				96,886,145.78	586,975,312.01	1,511,320,216.4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20,000,000.00				407,458,758.64				96,886,145.78	586,975,312.01	1,511,320,216.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10,000,000.00				-210,000,000.00				29,946,187.31	168,715,685.76	198,661,873.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9,461,873.07	299,461,873.0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9,946,187.31	-130,746,187.31	-100,8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9,946,187.31	-29,946,187.31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00,800,000.00	-100,800,0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10,000,000.00				-210,000,000.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10,000,000.00				-210,000,000.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30,000,000.00				197,458,758.64				126,832,333.09	755,690,997.77	1,709,982,089.50

法定代表人：王义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浩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在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继峰公司)的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由宁波继弘投资有限公司、萨摩亚 Wing Sing International Co.,Ltd.、宁波君润恒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起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改制时注册资本为 18,000.00 万元,于 2011 年 11 月 4 日在浙江省宁波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于 2016 年 7 月 5 日取得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302007503809970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地:宁波市北仑区大碶璎珞河路 17 号。法定代表人:王义平。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5 年 1 月 30 日《关于核准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5]181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6,000 万股。2015 年 3 月 2 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主板挂牌上市(证券代码 603997)。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42,000 万元,总股本为 42,00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

根据 2017 年 5 月 11 日召开的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 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以公司总股本 42,000 万股为基数,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24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5 股,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0,080.00 万元,转增股本 21,000.00 万元,本次分配后总股本为 63,000 万股。

根据 2017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的 2017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同时根据 2018 年 01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以及根据 2018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分两次向员工授予限制性股票,分别授予限制性股票 771.92 万股以及 192.98 万股,授予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63,964.90 万股。

上述股本变动公司已全部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 63,964.90 万元,总股本为 63,964.90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其中: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A 股 63,000.00 万股,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A 股 964.90 万股。

本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根据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经营管理层组成的规范的多层次治理结构;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等四个专门委员会和董事会办公室。公司下设商务部、采购部、生产物流部、财务部、内审部、人力资源部等主要职能部门。

本公司属汽车零部件制造行业。经营范围为:汽车零部件的设计、开发、制造、加工及相关技术咨询;自有厂房出租。主要产品为乘用车座椅头枕及扶手。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已于 2019 年 3 月 14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批准。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 2018 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 25 家，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之“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与上年度相比，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增加 3 家，注销 1 家，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之“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指定了若干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具体会计政策参见本节五(十一)、本节五(十二)、本节五(十六)、本节五(二十一)和本节五(二十八)等相关说明。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欧元、捷克克朗、美元、波黑马克为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

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 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定、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十一节五“14、长期股权投资”或十一节五“10、金融工具”。

(5) 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

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本公司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按照本节五、14.（3）（b）“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中所述的会计政策处理。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公司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公司仅确认因该项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于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者出售资产的情况，本公司全额确认损失；对于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3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人民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 外币货币性项目和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以及(3)可供出售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外币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当期加权平均汇率折算;年初未分配利润为上一年折算后的年末未分配利润;年末未分配利润按折算后的利润分配各项目计算列示;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股东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反映。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

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当期加权平均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者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1)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2)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3)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1)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2)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3) 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

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取得时按照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期末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对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成本计量。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项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将金融资产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项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2)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

益：(1)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2)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3.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分类与前述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财务担保合同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者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者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

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合同义务。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义务。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6.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7.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见本节五、10.10. “公允价值”所述。

8. 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到的情形:(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2)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

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3) 本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4)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者进行其他财务重组；(5)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导致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6)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包括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者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经济出现了可能导致该组金融资产无法支付的状况；(7)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8)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9)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1)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账款减值测试

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短期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与其现值相差很小的，在确定相关减值损失时，不对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9.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0.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等]。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应收账款——金额 500 万元以上(含)或占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5%以上的款项；其他应收款——金额 100 万元以上(含)或占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5%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将其划入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若干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投资备付金组合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0-3 月	-	-
3 月-1 年	5	5
1-2 年	20	2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有确凿证据表明可收回性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在途物资和委托加工物资等。

(2) 企业取得存货按实际成本计量。(1) 外购存货的成本即为该存货的采购成本，通过进一步加工取得的存货成本由采购成本和加工成本构成。(2)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存货，以该存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3)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存货通常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存货的成本。(4)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存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3)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包装物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5)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a)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b)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6)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本节五、“10. 金融工具”之说明。

(1) 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

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 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的确定

(a) 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c)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

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a）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b）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

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b）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净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

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1.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者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如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4.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或者存货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转换为以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的，以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5.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有形资产：(1)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持有的；(2)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10-20	10	4.50-9.00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3-10	10	9.00-30.00
运输工具	平均年限法	5-10	10	9.00-18.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平均年限法	3-10	10	9.00-30.00

说明：

(1)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 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 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的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

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 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

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 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1)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2)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3)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4)现在或潜在的竞

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5)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6)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7)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 目	预计使用寿命依据	期限(年)
软件	预计受益期限	5.00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使用年限	47.17-50.00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 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 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 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 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 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 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 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详见本节五、10.10. “公允价值”所述；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收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终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24.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2)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其他方服务的,若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服务的,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者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权益工具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被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5.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公司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一在本公司内，另一在本公司外的，在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1) 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2) 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本公司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5. 股份回购：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1) 销售商品

商品销售收入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2) 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本公司主要生产及销售乘用车座椅头枕及扶手，区分国内及国外销售的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1) 国内销售

公司产品入库后，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订单等的要求送达客户指定的地点，由客户完成验收后在送货单上签收，签收后的送货单交本公司财务部，公司财务部根据送货单按客户归集并编制对账单。公司财务部与客户就对账单确认后，根据双方确认的品名、数量、金额确认收入。

(2) 出口销售

1) 一般贸易方式下外销

公司持出口专用发票、送货单等原始单证进行报关出口，财务部根据出口专用发票、送货单和报关单确认收入。

2) DDP 贸易方式下外销

根据客户的订单安排，完成相关产品生产，经检验合格后向海关报关出口，取得报关单、提单(运单)；货到目的港(或物流公司仓库)由客户提取并验收货物；财务部根据出口专用发票和客户收货确认通知确认收入。

3) EXW 贸易方式下及 DDAP 贸易方式下外销

根据客户的订单安排，完成相关产品生产，经检验合格后运送到卖方或买方指定地交易；财务部根据货物交割单据及发票确认收入。

29.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 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 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1) 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 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 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 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 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 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 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 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 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 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 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 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 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为非货币性资产的, 按公允价值计量; 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 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 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 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 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确认为递延收益, 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 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按照经济业务实质, 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计入营业外收支。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与资产负债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 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 (1) 企业合并; (2) 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 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 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

易中产生的：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 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1.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出租人：公司出租资产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这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承租人：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按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 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 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基于对应收款项可收回性的评估，涉及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应收款项减值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 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

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 金融工具公允价值

对不存在活跃交易市场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通过各种估值方法确定其公允价值。这些估值方法包括贴现现金流模型分析等。估值时本公司需对未来现金流量、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并选择适当的折现率。这些相关假设具有不确定性，其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5. 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 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 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的某些资产和负债在财务报表中按公允价值计量。在对某项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作出估计时，本公司采用可获得的可观察市场数据；如果无法获得第一层次输入值，则聘用第三方有资质的评估机构进行估值，在此过程中本公司管理层与其紧密合作，以确定适当的估值技术和相关模型的输入值。在确定各类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的过程中所采用的估值技术和输入值的相关信息在本节五、10.10. “公允价值”所述。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主要将资产负债表中的部分项目合并列报，在利润表中	执行财会[2018]15号《财政部关于修订	对2017年度合并财务报表相关损益项目的影响为增加“研发费

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分拆单独列示，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反映企业进行研究与开发过程中发生的费用化支出。	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用”54,399,723.71 元，减少“管理费用”54,399,723.71 元；对 2017 年度母公司财务报表相关损益项目的影 响为增加“研发费用”52,249,063.38 元，减少“管理费用”52,249,063.38 元。
《解读》规定：企业作为个人所得税的扣缴义务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所得税法》收到的扣缴税款手续费，应作为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的项目在利润表的“其他收益”项目中填列；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均作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列报。	执行财政部发布的《关于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有关问题的解读》	对 2017 年度合并现金流量表的影响为增加“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3,100,000.00 元，减少“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3,100,000.00 元。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本公司原账龄 1 年以内(含 1 年)的应收款项按 5%计提坏账准备。自 2018 年 7 月 1 日起，账龄为 0—3 个月(含 3 个月)的应收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账龄为 3 个月-1 年以内(含 1 年)的应收款项按 5%计提坏账准备。此项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	本次变更经公司 2018 年 10 月 29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8-7-1	对本公司 2018 年度合并财务报表项目的影 响为减少“资产减值损失”22,086,733.51 元；减少“递延所得税资产”4,410,357.51 元；增加“所得税费用”4,410,357.51 元；增加“净利润”17,676,376.00 元；增加“应收账款”21,951,023.11 元，增加“其他应收款”135,710.40 元。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按 17%、16%、19%、21%[注 1]的税率计缴。出口货物执行“免、抵、退”税政策，退税率为 15%、16%、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0%、15%、19%、8.7%、15%~39%、25% [注 2]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	1.2%、12%

	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1.5%、2%

[注 1] 子公司 Jifeng Automotive Interior GmbH(继峰汽车内饰有限公司)适用德国增值税税收政策按 19%计缴增值税，孙公司 Jifeng Automotive Interior CZ s.r.o.(捷克继峰汽车内饰有限公司)适用捷克增值税税收政策按 21%计缴增值税，其他子公司按 17%、后为 16%计缴增值税。

[注 2]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企业所得税率如下：孙公司 Jifeng Automotive Interior BH d.o.o.(波黑继峰汽车内饰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0%；本公司及子公司 Jifeng Automotive Interior GmbH(继峰汽车内饰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Jifeng Automotive Interior CZ s.r.o.(捷克继峰汽车内饰有限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9%。子公司 Jifeng Auto Parts Co., Ltd(继峰汽车零部件有限责任公司)所在州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8.7%，联邦企业所得税按 15%~39%阶梯税率计缴。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本公司及子公司 Jifeng Automotive Interior GmbH	15
Jifeng Automotive Interior CZ s.r.o.	19
Jifeng Automotive Interior BH d.o.o.	10

本公司子公司 Jifeng Auto Parts Co., Ltd. 的所得税税率为：所在州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8.7%，联邦企业所得税按 15%~39%阶梯税率计缴。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甬高企认领[2017]2号《关于公布宁波市 2017 年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并于 2017 年 11 月 29 日取得换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规定，公司 2018 年度减按 15%的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库存现金	255,694.58	242,936.24
银行存款	604,252,689.92	410,743,146.73
其他货币资金	103,018,927.60	59,804,714.88
合计	707,527,312.10	470,790,797.8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2,590,855.91	19,954,430.47

其他说明

本期资金使用有限制的款项详见本节七、“70.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所述。

期末银行存款中有存放于境外子公司的款项，其中：美元 46,743.34 元(折合人民币 320,808.89 元)，欧元 2,776,470.76 元(折合人民币 21,787,798.99 元)，捷克克朗 1,585,114.98 元(折合人民币 482,191.98 元)，英镑 6.46 元(折合人民币 56.05 元)。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54,458,877.58	174,565,076.26
应收账款	527,088,290.32	515,609,129.79
合计	681,547,167.90	690,174,206.0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44,358,877.58	167,281,110.88
商业承兑票据	10,100,000.00	7,283,965.38
合计	154,458,877.58	174,565,076.26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6,229,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2,000,000.00
合计	28,229,00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80,478,218.08	2,73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100,000.00	-
合计	180,578,218.08	2,730,000.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32,790,374.44	100.00	5,702,084.12	1.07	527,088,290.32	544,185,649.54	100.00	28,576,519.75	5.25	515,609,129.79
合计	532,790,374.44	100.00	5,702,084.12	1.07	527,088,290.32	544,185,649.54	100.00	28,576,519.75	5.25	515,609,129.79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0-3 个月 (含 3 个月)	439,020,462.27	-	-
3 个月-1 年以内 (含 1 年)	89,872,288.89	4,493,614.45	5.00
1 年以内小计	528,892,751.16	4,493,614.45	0.85
1 至 2 年	3,344,126.98	668,825.40	20.00
2 至 3 年	27,704.06	13,852.03	50.00
3 年以上	525,792.24	525,792.24	100.00
合计	532,790,374.44	5,702,084.12	-

[注]本期坏账准备增加含合并武汉继恒收购时点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835,064.06 元。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3,484,270.8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25,228.8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Futuris Automotive Interiors (Australia)	货款	218,879.86	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	218,879.86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137,124,614.56	0-3 个月	25.74	-
	537,944.55	3 个月-1 年	0.10	26,897.23
	1,642,200.05	1-2 年	0.31	328,440.01
第二名	82,970,627.50	0-3 个月	15.57	-
	1,183,363.89	3 个月-1 年	0.22	59,168.19
	309,349.44	1-2 年	0.06	61,869.89
第三名	32,181,986.46	0-3 个月	6.04	-
	912,970.52	3 个月-1 年	0.17	45,648.53
	30,207.28	1-2 年	0.01	6,041.46
第四名	29,039,599.33	0-3 个月	5.45	-
	2,722,654.78	3 个月-1 年	0.51	136,132.74
	515,881.07	3 年以上	0.10	515,881.07
第五名	29,062,638.15	0-3 个月	5.45	-
小计	318,234,037.58		59.73	1,180,079.11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9,795,136.93	99.54	4,869,735.71	96.95
1 至 2 年	44,000.00	0.45	813.68	0.02
2 至 3 年	-	-	930.00	0.02
3 年以上	930.00	0.01	151,460.00	3.01
合计	9,840,066.93	100.00	5,022,939.39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数	账龄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未结算原因
(1) 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3,500,000.00	1 年以内	35.57	项目尚未完成
(2) 吉林省凯晟汽车科技有限公司	580,072.00	1 年以内	5.90	项目尚未开始
(3) Herbert Kneitz GesmbH(奥地利)	444,207.17	1 年以内	4.51	尚未到货
(4) 安莘供应链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403,094.71	1 年以内	4.10	尚未到货
(5) 四川中天塑料化工有限公司	380,000.00	1 年以内	3.86	尚未到货
小计	5,307,373.88		53.9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应收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4,322,189.09	2,193,690.07
合计	4,322,189.09	2,193,690.0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722,897.83	100.00	400,708.74	8.48	4,322,189.09	2,764,148.10	100.00	570,458.03	20.64	2,193,690.07
合计	4,722,897.83	/	400,708.74	/	4,322,189.09	2,764,148.10	/	570,458.03	/	2,193,690.0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0-3 个月以内 (含 3 个月)	2,714,207.91	-	-
3 个月-1 年以内 (含 1 年)	1,359,664.28	67,983.21	5.00
1 年以内小计	4,073,872.19	67,983.21	1.67
1 至 2 年	215,350.00	43,070.00	20.00
2 至 3 年	288,040.22	144,020.11	50.00
3 年以上	145,635.42	145,635.42	100.00
合计	4,722,897.83	400,708.74	-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股权转让款	1,000,000.00	-
代付五险一金	965,266.44	421,437.81
其他	917,562.25	593,005.08
工伤赔款	541,046.12	532,026.91
借款	501,872.92	-
押金保证金	481,127.00	529,833.80
备用金	316,023.10	687,844.50
合计	4,722,897.83	2,764,148.10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06,101.6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

(1) 何贤磊	个人借款及利息	501,872.92	3 个月以内	10.62	-
	应收股权转让款	1,000,000.00	3 个月-1 年	21.17	50,000.00
(2) 广州汽车集团零部件有限公司	安全保证金	100,000.00	3 个月-1 年	2.12	5,000.00
(3) 黄晓超	备用金	60,000.00	3 个月-1 年	1.27	3,000.00
(4) 董江峰	备用金	40,000.00	1-2 年	0.85	8,000.00
(5) 崔得恒	工伤赔款	33,376.11	3 个月以内	0.71	-
合计	/	1,735,249.03	/	36.74	66,00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6,462,350.37	1,935,673.23	114,526,677.14	92,550,271.45	1,010,914.48	91,539,356.97
在产品	40,067,045.37	859,431.34	39,207,614.03	45,365,031.60	776,824.94	44,588,206.66
库存商品	87,860,908.87	3,935,367.64	83,925,541.23	63,778,766.61	508,118.37	63,270,648.24
发出商品	155,877,631.71	2,100,991.24	153,776,640.47	172,984,877.37	1,081,230.92	171,903,646.45
委托加工物资	2,455,477.59	-	2,455,477.59	2,223,868.00	-	2,223,868.00
合计	402,723,413.91	8,831,463.45	393,891,950.46	376,902,815.03	3,377,088.71	373,525,726.32

[注] 本期存货跌价准备增加含合并武汉继恒收购时点的存货跌价准备 715,021.93 元。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010,914.48	1,935,673.23	-	1,010,914.48	-	1,935,673.23
在产品	776,824.94	859,431.34	-	776,824.94	-	859,431.34
库存商品	508,118.37	3,935,367.64	-	508,118.37	-	3,935,367.64
发出商品	1,081,230.92	2,100,991.24	-	1,081,230.92	-	2,100,991.24
合计	3,377,088.71	8,831,463.45	-	3,377,088.71	-	8,831,463.45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本期转回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本期转回金额占该项存货期末余额的比例(%)
原材料	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	-
在产品	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	-
库存商品	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	-
发出商品	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	-

8、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0、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6,271,815.06	8,342,389.74
预缴税金	7,272,038.49	4,864,752.72
待摊费用	1,924,995.25	1,486,706.61
合计	15,468,848.80	14,693,849.07

其他说明

期末未发现其他流动资产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3、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4、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武汉继恒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注 1]	4,665,417.19	-	2,000,000.00	114,091.13	-	-	-	-	-2,779,508.32	-	-
小计	4,665,417.19	-	2,000,000.00	114,091.13	-	-	-	-	-2,779,508.32	-	-
二、联营企业											
宁波瑞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注 2]	1,268,201.35	-	1,500,000.00	-108,869.15	-	-	-	-	340,667.80	-	-
小计	1,268,201.35	-	1,500,000.00	-108,869.15	-	-	-	-	340,667.80	-	-
合计	5,933,618.54	-	3,500,000.00	5,221.98	-	-	-	-	-2,438,840.52	-	-

其他说明

[注 1] 公司对武汉继恒汽车部件有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变动详见本节八(一)“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所述。

[注 2] 宁波瑞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5 日更名为宁波瑞众交通科技有限公司。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9,859,095.37	6,084,000.00	25,943,095.37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1) 外购	-	-	-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19,859,095.37	6,084,000.00	25,943,095.37
(1) 处置	-	-	-
(2) 其他转出	19,859,095.37	6,084,000.00	25,943,095.37
4. 期末余额	-	-	-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3,415,071.08	567,840.00	3,982,911.08
2. 本期增加金额	80,989.92	10,140.00	91,129.92
(1) 计提或摊销	80,989.92	10,140.00	91,129.92
3. 本期减少金额	3,496,061.00	577,980.00	4,074,041.00
(1) 处置	-	-	-
(2) 其他转出	3,496,061.00	577,980.00	4,074,041.00
4. 期末余额	-	-	-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2) 其他转出	-	-	-
4. 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	-	-
2. 期初账面价值	16,444,024.29	5,516,160.00	21,960,184.29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固定资产	489,058,894.37	439,052,000.79
合计	489,058,894.37	439,052,000.7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41,607,845.31	197,843,156.05	24,923,173.43	21,988,314.07	586,362,488.86
2. 本期增加金额	43,778,921.59	67,415,525.27	1,767,852.90	10,049,898.63	123,012,198.39
(1) 购置	5,304,880.38	45,779,288.38	1,335,582.28	9,519,795.56	61,939,546.60
(2) 在建工程转入	18,614,945.84	16,087,659.07	-	56,796.20	34,759,401.11
(3) 企业合并增加	-	5,548,577.82	432,270.62	473,306.87	6,454,155.31
(4) 其他[注]	19,859,095.37	-	-	-	19,859,095.37
3. 本期减少金额	2,164,478.87	15,738,591.55	2,170,586.98	2,424,928.77	22,498,586.17
(1) 处置或报废	2,164,478.87	15,735,087.28	2,170,586.98	2,424,928.77	22,495,081.90
(2) 其他	-	3,504.27	-	-	3,504.27
4. 期末余额	383,222,288.03	249,520,089.77	24,520,439.35	29,613,283.93	686,876,101.08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68,151,044.16	59,555,073.82	9,849,582.22	9,754,787.87	147,310,488.07
2. 本期增加金额	20,642,647.47	27,309,753.41	3,682,549.81	5,630,773.96	57,265,724.65
(1) 计提	17,146,586.47	25,406,217.55	3,415,448.68	5,413,400.78	51,381,653.48
(2) 企业合并增	-	1,903,535.86	267,101.13	217,373.18	2,388,010.17
(3) 其他[注]	3,496,061.00	-	-	-	3,496,061.00
3. 本期减少金额	320,318.40	2,839,263.87	1,335,846.58	2,263,577.16	6,759,006.01
(1) 处置或报废	320,318.40	2,837,371.59	1,335,846.58	2,263,577.16	6,757,113.73
(2) 其他	-	1,892.28	-	-	1,892.28
4. 期末余额	88,473,373.23	84,025,563.36	12,196,285.45	13,121,984.67	197,817,206.7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 处置或报废	-	-	-	-	-
4. 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94,748,914.80	165,494,526.41	12,324,153.90	16,491,299.26	489,058,894.37

2. 期初账面价值	273,456,801.15	138,288,082.23	15,073,591.21	12,233,526.20	439,052,000.79
-----------	----------------	----------------	---------------	---------------	----------------

[注]本期增加系投资性房地产承租方武汉继恒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沈阳继峰厂房	25,288,122.27	尚在办理中
长春继峰二期厂房	1,740,440.76	尚在办理中
广州继峰厂房	1,425,280.04	尚在办理中
小计	28,453,843.0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17、在建工程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82,940,927.71	50,263,820.42
合计	82,940,927.71	50,263,820.4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厂房工程	19,764,815.66	-	19,764,815.66	17,469,563.52	-	17,469,563.52
待安装工程及设备	61,353,046.67	-	61,353,046.67	32,216,108.20	-	32,216,108.20

其他零星工程	1,823,065.38	-	1,823,065.38	578,148.70	-	578,148.70
合计	82,940,927.71	-	82,940,927.71	50,263,820.42	-	50,263,820.4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未发现在建工程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工程物资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8、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9,941,688.60	17,672,011.97	107,613,700.57
2. 本期增加金额	22,770,000.00	4,098,336.23	26,868,336.23
(1) 购置	16,686,000.00	3,962,455.89	20,648,455.89
(2) 内部研发	-	-	-
(3) 企业合并增加	-	135,880.34	135,880.34
其他[注]	6,084,000.00	-	6,084,00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期末余额	112,711,688.60	21,770,348.20	134,482,036.80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181,644.25	6,265,881.78	14,447,526.03

2. 本期增加金额	2,617,146.60	4,014,546.28	6,631,692.88
(1) 计提	1,927,626.60	3,980,576.23	5,908,202.83
企业合并增加	-	33,970.05	33,970.05
其他[注]	689,520.00	-	689,52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期末余额	10,798,790.85	10,280,428.06	21,079,218.9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	-
2. 本期增加金额	-	-	-
(1) 计提	-	-	-
3. 本期减少金额	-	-	-
(1) 处置	-	-	-
4. 期末余额	-	-	-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01,912,897.75	11,489,920.14	113,402,817.89
2. 期初账面价值	81,760,044.35	11,406,130.19	93,166,174.54

[注]本期增加系投资性房地产承租方武汉继恒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本期纳入合并范围所致。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AU38X-2 头枕	-	2,068,504.52	-	-	-	2,068,504.52
AU38X-4 头枕	-	4,712,568.03	-	-	-	4,712,568.03
合计	-	6,781,072.55	-	-	-	6,781,072.55

其他说明

本期开发支出为 6,781,072.55 元，占本期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总额的 9.28%

22、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商誉的事项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Jifeng Automotive Interior CZ s.r.o.	7,323.24	-	42.24	-	-	7,365.48
武汉继恒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	3,162,720.85	-	-	-	3,162,720.85
合计	7,323.24	3,162,720.85	42.24	-	-	3,170,086.33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未发现商誉存在明显减值迹象，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23、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土地款[注]	2,256,913.09	-	184,807.37	-	2,072,105.72
装修费	5,534,736.89	122,536.16	2,184,063.70	-	3,473,209.35
其他	1,914,647.49	52,210.43	676,495.54	462,224.72	828,137.66
合计	9,706,297.47	174,746.59	3,045,366.61	462,224.72	6,373,452.73

其他说明：

[注]系子公司广州继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的土地款。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的所得税影响	5,702,084.12	1,164,718.58	28,576,519.75	5,703,853.80
存货跌价准备的所得税影响	8,831,463.45	1,324,719.52	3,377,088.71	506,563.31
存货中包含的未实现损	11,772,832.53	2,470,364.96	8,118,744.25	1,776,853.53

益的所得税影响				
股份支付的所得税影响	6,308,371.79	946,255.77	-	-
递延政府补助的所得税影响	7,478,131.40	1,727,994.40	-	-
合计	40,092,883.29	7,634,053.23	40,072,352.71	7,987,270.64

[注]本期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含公司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武汉继恒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合并日递延所得税资产 387,521.50 元。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400,708.74	570,458.03
可抵扣亏损	81,127,218.62	57,467,936.85
合计	81,527,927.36	58,038,394.8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2019	1,415,843.57	1,417,375.71
2020	4,275,613.74	5,343,773.59
2021	12,049,455.20	20,071,901.57
2022	29,647,006.69	30,634,885.98
2023	33,739,299.42	-
合计	81,127,218.62	57,467,936.8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设备款	11,602,776.84	7,339,418.60
预付厂房勘探设计费	108,757.00	-
合计	11,711,533.84	7,339,418.60

26.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96,897,600.00	39,011,500.00
合计	96,897,600.00	39,011,500.00

[注]本期末质押借款详见本节十四(一)6及本节十四(二)1(1)所述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外币借款情况详见本节七“71、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28、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29、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27,179,128.60	12,996,365.80
应付账款	325,784,602.11	308,111,419.42
合计	352,963,730.71	321,107,785.2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	21,258.10
银行承兑汇票	27,179,128.60	12,975,107.70
合计	27,179,128.60	12,996,365.8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00 元。

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15,867,005.78	302,090,838.32
1-2 年	8,853,462.97	5,486,463.31
2-3 年	854,750.13	459,967.53
3 年以上	209,383.23	74,150.26
合计	325,784,602.11	308,111,419.4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外币应付账款情况详见本节七“71、外币货币性项目”之说明。

30、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4,431,076.93	2,994,080.73
合计	14,431,076.93	2,994,080.73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7,169,085.56	333,504,506.94	328,781,712.64	41,891,879.8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227,111.20	17,360,651.98	17,735,523.38	852,239.80
三、辞退福利	-	281,044.52	281,044.52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38,396,196.76	351,146,203.44	346,798,280.54	42,744,119.66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4,667,872.74	286,372,094.80	279,921,237.89	41,118,729.65
二、职工福利费	-	14,997,280.65	14,939,718.65	57,562.00
三、社会保险费	1,148,766.25	22,044,017.26	23,110,151.51	82,632.00
其中：医疗保险费	1,018,962.11	20,385,336.23	21,403,776.24	522.10
工伤保险费	77,213.07	866,372.03	902,596.30	40,988.80
生育保险费	52,591.07	792,309.00	803,778.97	41,121.10
四、住房公积金	258,265.00	7,104,747.40	7,345,975.40	17,037.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94,181.57	2,986,366.83	3,464,629.19	615,919.21
合计	37,169,085.56	333,504,506.94	328,781,712.64	41,891,879.8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186,397.30	16,781,964.79	17,145,482.69	822,879.40
2、失业保险费	40,713.90	578,687.19	590,040.69	29,360.40
合计	1,227,111.20	17,360,651.98	17,735,523.38	852,239.8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0,688,090.46	9,663,018.58
企业所得税	27,290,997.69	12,426,219.17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11,552.45	1,002,286.64
房产税	1,261,267.10	1,164,339.78
教育费附加	562,141.87	429,556.35
地方教育附加	366,857.48	286,316.44
土地使用税	283,377.99	283,377.99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41,080.36	634,862.12
印花税	130,729.24	125,692.61
残疾人保障金	35,780.00	69,567.29
水利建设专项资金	-	3,221.05
合计	52,171,874.64	26,088,458.02

33、其他应付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51,895.45	29,669.34
其他应付款	55,722,743.48	887,120.69
合计	55,774,638.93	916,790.0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51,895.45	29,669.34
合计	51,895.45	29,669.34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外币应付利息情况详见本节七 “71、外币货币性项目” 所述。

应付股利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53,358,970.00	-
应付暂收款	1,684,810.71	104,463.22
押金保证金	123,840.00	676,817.47
暂借款	-	105,840.00
其他	555,122.77	-
合计	55,722,743.48	887,120.6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6、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38、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长期应付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0、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2、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079,054.04	4,585,104.00	186,026.64	7,478,131.40	收到企业扶持资金补助
合计	3,079,054.04	4,585,104.00	186,026.64	7,478,131.40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企业扶持资金	3,079,054.04	3,110,000.00	-	126,307.20	-	6,062,746.84	与资产相关
工业项目技术改造	-	1,475,104.00	-	59,719.44	-	1,415,384.56	与资产相关
小计	3,079,054.04	4,585,104.00	-	186,026.64	-	7,478,131.4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的具体情况及分摊方法详见本节“73、政府补助”之说明。

43、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30,000,000.00	-	-	-	+9,649,000.00	+9,649,000.00	639,649,000.00

其他说明：

本期股权变动情况说明

(1) 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

根据 2017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的 2017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及 2018 年 1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向郑鹰、冯巖等 24 名自然人授予限制性股票 7,719,2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增加股本人民币 7,719,200.00 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 637,719,200.00 元。该次增资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中汇会验[2018]0082 号《验资报告》。

(2) 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

根据 2017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的 2017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以及 2018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通过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向胡跃力、尹锐等 9 名自然人授予限制性股票 1,929,8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增加股本人民币 1,929,800.00 元，变更后的股本为人民币 639,649,000.00 元。该次增资业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中汇会验[2018]4552 号《验资报告》。

45、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95,916,058.37	45,871,346.00	72,362.98	241,715,041.39
其他资本公积	-	17,998,065.63	-	17,998,065.63
合计	195,916,058.37	63,869,411.63	72,362.98	259,713,107.0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本期变动情况说明

1) 资本公积股本溢价本期增加 45,871,346.00 元，其中：

i 详见本节“44、股本” (1) 所述，公司向郑鹰、冯巖等 24 名自然人授予限制性股票 7,719,2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 6.11 元/股，发行金额超过股本面值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39,445,112.00 元；

ii 详见本节“44、股本” (2) 所述，公司向胡跃力、尹锐等 9 名自然人授予限制性股票 1,929,8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发行价格 4.33 元/股，发行金额超过股本面值的部分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6,426,234.00 元。

2) 本期减少资本公积——股本溢价 72,362.98 元，系公司收购宁波丰通继峰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269,500.00 元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享有子公司被合并之日起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97,137.02 元之间的差额。

(2) 其他资本公积本期变动情况说明

本期增加 17,998,065.63 元，系本期按照限制性股票的等待解锁期分期摊销股权激励费用作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的职工服务的支出，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17,998,065.63 元。

47、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确认的库存股	-	55,520,346.00	2,095,352.00	53,424,994.00
合计	-	55,520,346.00	2,095,352.00	53,424,994.0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本期增加说明

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确认的库存股本期增加 55,520,346.00 元，其中：

1) 详见本节“44、股本”(1)所述，公司向郑鹰、冯巖等 24 名自然人授予限制性股票 7,719,200.00 股，公司将该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对应的认购款计 47,164,312.00 元确认为库存股，同时计入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 详见本节“44、股本”(2)所述，公司向胡跃力、尹锐等 9 名自然人授予限制性股票 1,929,800.00 股，公司将该部分已授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对应的认购款计 8,356,034.00 元确认为库存股，同时计入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2) 本期减少说明

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确认的库存股本期减少 2,095,352.00 元，其中：

1) 根据 2018 年 5 月 4 日召开的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公司拟以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8 元(含税)，公司对于预计未来可解锁限制性股票共计 7,719,200.00 股对应的应派发现金股利金额，相应减少库存股 2,161,376.00 元。

2) 根据 2018 年 11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同意对原激励对象耿意红 1 人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235,800 股按耿意红原入股价格 6.11 元/股扣除前述 1) 现金股利 0.28 元/股后的价格进行回购注销。公司对于前述 1) 所述的耿意红应分配的现金股利 66,024.00 元不作分配，相应抵减前述 1) 减少的库存股 66,024.00 元。

48、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607,924.41	2,876,034.63	-	-	2,312,428.27	563,606.36	3,920,352.68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607,924.41	2,876,034.63	-	-	2,312,428.27	563,606.36	3,920,352.6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607,924.41	2,876,034.63	-	-	2,312,428.27	563,606.36	3,920,352.68

49、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0、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储备基金	126,832,333.09	29,755,018.24	-	156,587,351.33
合计	126,832,333.09	29,755,018.24	-	156,587,351.3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期储备基金增加系公司按母公司本期实现净利润的 10% 计提储备基金 29,755,018.24 元。

51、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68,744,716.96	606,643,787.2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68,744,716.96	606,643,787.24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2,385,604.34	292,847,117.0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178,495,352.00	100,8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提取储备基金	29,755,018.24	29,946,187.31
期末未分配利润	862,879,951.06	768,744,716.96

5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66,445,278.59	1,366,179,876.16	1,800,703,097.28	1,188,582,025.39
其他业务	84,901,854.30	71,870,908.52	101,368,999.41	85,844,325.08
合计	2,151,347,132.89	1,438,050,784.68	1,902,072,096.69	1,274,426,350.47

53、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114,254.73	8,263,481.72
土地使用税	1,154,021.35	991,656.71
房产税	3,886,518.44	3,740,709.04
教育费附加	3,495,751.50	3,570,013.83

地方教育附加	2,305,587.67	2,379,035.25
印花税	1,182,548.05	930,538.02
水利建设基金	59,700.31	121,574.38
营业税	8,728.31	-
车船税	2,697.64	4,346.40
合计	20,209,808.00	20,001,355.35

其他说明：

计缴标准详见本节六“税项”之说明。

54、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物流费	35,072,009.13	34,042,855.63
工资福利费	6,420,875.47	5,675,065.22
其他	5,798,262.22	2,482,839.87
物料消耗	3,142,829.65	2,977,688.47
折旧及摊销费	2,701,953.08	2,925,341.97
差旅费	447,183.41	569,854.72
合计	53,583,112.96	48,673,645.88

55、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福利费	120,733,259.18	88,475,868.60
中介机构费	24,172,037.87	12,981,800.19
办公杂费	19,415,380.84	12,311,009.30
股权激励费	17,998,065.63	-
折旧及摊销费	15,436,496.50	10,886,384.16
业务招待费	9,680,472.44	6,220,905.40
差旅费	6,303,314.54	5,463,924.45
其他	13,580,024.25	10,617,874.53
消耗物料	1,436,038.39	5,522,950.67
税金	1,002,744.26	862,553.66
合计	229,757,833.90	153,343,270.96

56、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9,243,482.33	26,103,942.82
消耗物资	16,905,953.04	12,433,395.72
折旧与摊销	7,085,968.30	5,033,501.30
加工费	6,952,503.69	7,312,424.07
其他	3,882,676.33	2,448,356.67

差旅费	1,757,464.89	695,156.88
办公费	437,499.72	372,946.25
合计	66,265,548.30	54,399,723.71

57、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454,523.64	2,054,725.15
减：利息收入	-7,125,926.33	-4,721,471.84
汇兑损失	316,638.86	4,647,118.00
减：汇兑收益	-5,356,176.38	-
手续费支出	889,470.32	375,512.02
合计	-9,821,469.89	2,355,883.33

58、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3,690,372.51	2,205,595.67
二、存货跌价损失	8,116,441.52	3,239,717.02
合计	-15,573,930.99	5,445,312.69

59、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	13,720,959.52	10,717,533.71
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	186,026.64	20,945.96
合计	13,906,986.16	10,738,479.67

其他说明：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详见本节“73、政府补助”之说明。

60、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221.98	4,034,620.8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76,662.94	-
收购股权，原权益法核算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877,977.03	-
其他投资收益[注]	-	1,252,832.06
合计	-496,092.11	5,287,452.91

其他说明：

[注]均为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6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2、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时确认的收益	-859,551.35	-1,167,800.99
合计	-859,551.35	-1,167,800.99

63、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各种奖励款	63,500.00	307,580.00	63,500.00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	10,000.01	5,317.68	10,000.01
其他	41,022.62	407,424.81	41,022.62
合计	114,522.63	720,322.49	114,522.6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4、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91,128.00	1,050,000.00	91,128.00
资产报废、毁损损失	984,469.28	541,462.80	984,469.28
罚款支出	76,700.00	96,314.69	76,700.00
税收滞纳金	12,083.28	35,403.24	44,773.03
其他	63,750.20	30,245.32	31,060.45
合计	1,228,130.76	1,753,426.05	1,228,130.76

6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3,821,648.80	57,813,866.06
递延所得税费用	740,738.91	772,215.28

合计	64,562,387.71	58,586,081.34
----	---------------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80,313,180.5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7,046,977.0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9,273,849.11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094,786.8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2,391,116.8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903,821.8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020,857.48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7,591,614.23
其他	-769,763.51
所得税费用	64,562,387.7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6、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期数				上年数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税前金额	所得税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87.60	-	231.24	56.36	319.92	-	255.94	63.98

67、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收入	18,369,563.52	13,817,533.71
收到非关联方往来款	1,926,514.26	1,192,097.95
收到银行存款利息	7,124,053.41	4,721,471.84
其他	51,022.63	713,472.92
合计	27,471,153.82	20,444,576.4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间费用付现支出	130,217,338.32	89,878,040.14
支付非关联方往来款	626,191.04	1,581,795.62
合计	130,843,529.36	91,459,835.76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赎回	-	164,000,000.00
企业合并产生的现金流入	-	2,071,559.59
收回土地保证金	-	3,365,040.00
合计	-	169,436,599.59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非关联方借款	500,000.00	-
理财产品买入	-	60,000,000.00
合计	500,000.00	60,000,000.00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汇票保证金收回	1,859,412.83	-
收到少数股东借款	200,000.00	-
合计	2,059,412.83	-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信用证保证金	33,529,183.32	49,100,000.00
承兑汇票保证金	11,504,656.32	3,806,456.69
支付少数股东权益购买款	269,500.00	-
银行保函保证金	-	6,898,258.19
合计	45,303,339.64	59,804,714.88

6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315,750,792.79	298,665,500.9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15,573,930.99	5,445,312.6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1,472,783.40	44,316,763.28
无形资产摊销	5,908,202.83	4,519,517.9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045,366.61	3,212,396.6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59,551.35	1,167,800.9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84,469.28	541,462.8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585,013.88	6,701,843.1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96,092.11	-5,287,452.9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40,738.91	772,215.28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58,153.53	-51,139,383.11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2,145,985.31	-1,456,104.6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2,457,544.84	-46,999,923.10
其他	18,070,696.47	246,855.8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3,031,432.56	260,706,805.8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04,508,384.50	410,986,082.97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410,986,082.97	232,213,945.66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3,522,301.53	178,772,137.3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9,000,000.00
其中: 武汉继恒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9,000,000.00
减: 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505,514.22
其中: 武汉继恒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1,505,514.22
加: 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7,494,485.78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04,508,384.50	410,986,082.97
其中：库存现金	255,694.58	242,936.2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04,252,689.92	410,743,146.7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	-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	-
存放同业款项	-	-
拆放同业款项	-	-
二、现金等价物	-	-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04,508,384.50	410,986,082.9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 604,508,384.50 元，2018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 707,527,312.10 元，差额 103,018,927.60 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信用证保证金 82,629,183.32 元，保函保证金 6,938,044.10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3,451,700.18 元。

2017 年度现金流量表中现金期末数为 410,986,082.97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中货币资金期末数为 470,790,797.85 元，差额 59,804,714.88 元，系现金流量表现金期末数扣除了不符合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标准的信用证保证金 49,100,000.00 元，保函保证金 6,898,258.19 元，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3,806,456.69 元。

69、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3,451,700.18	票据保证金
货币资金	82,629,183.32	信用证保证金
货币资金	6,938,044.10	保函保证金
应收票据	28,229,000.00	票据质押
合计	131,247,927.60	/

7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5,006,576.15	6.8632	34,361,133.43
欧元	4,520,597.10	7.8473	35,474,481.62
捷克克朗	1,585,114.98	0.3042	482,191.98
英镑	6.46	8.6762	56.05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	-	-
欧元	6,849,960.35	7.8473	53,753,693.85
其他应收款			
欧元	135,918.16	7.8473	1,066,590.58
美元	1,541.00	6.8632	10,576.19
短期借款			
欧元	12,000,000.00	7.8473	94,167,600.00
应付账款			
美元	3,177.95	6.8632	21,810.91
欧元	7,116,690.53	7.8473	55,846,805.60
应付利息			
欧元	6,613.16	7.8473	51,895.45
其他应付款			
欧元	5,835,204.44	7.8473	45,790,599.80

(2). 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有如下境外经营实体：

(1) Jifeng Automotive Interior GmbH(继峰汽车内饰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地为德国，记账本位币为欧元；

(2) Jifeng Automotive Interior CZ s.r.o.(捷克继峰汽车内饰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地为捷克，记账本位币为捷克克朗。

(3) Jifeng Auto Parts Co., Ltd(继峰汽车零部件有限责任公司)，主要经营地为美国，记账本位币为美元。

(4) Jifeng Automotive Interior BH d.o.o.(波黑继峰汽车内饰有限公司)，主要经营地为波黑，记账本位币为波黑马克。

本公司之境外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欧元、捷克克朗、美元、波黑马克为其记账本位币，本期上述境外经营实体的记账本位币没有发生变化。

72、套期

□适用 √不适用

73、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1) 企业扶持资金	3,100,000.00	递延收益	62,837.88
	3,110,000.00	递延收益	63,469.32
(2) 促进产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	10,360,000.00	其他收益	10,360,000.00
(3) 工业项目技术改造	1,475,104.00	递延收益	59,719.44
(4) 促进产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	1,0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0
(5) 经济扶持项目	343,700.00	其他收益	343,700.00
(6) 稳增促调专项资金	296,956.00	其他收益	296,956.00
(7) 专利专项资助经费	286,000.00	其他收益	286,000.00
(8) 科技项目经费配套资助	250,000.00	其他收益	250,000.00
(9) 浙江名牌奖励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10) 市企业创新团队资助金	20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0
(11) 个人所得税返还	171,929.90	其他收益	171,929.90
(12) 2017 年北仑外经贸奖励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13) 2018 下大学生实习补助	99,559.50	其他收益	99,559.50
(14) 中小企业管理咨询补助资金	73,100.00	其他收益	73,100.00
(15) 稳岗补贴	59,518.80	其他收益	59,518.80
(16) 稳岗补贴	57,749.00	其他收益	57,749.00
(17) 中小企业开拓国际市场项目资金	50,100.00	其他收益	50,100.00
(18) 2017 年工业企业扶持资金	50,000.00	其他收益	50,000.00
(19) 稳岗补贴	23,921.89	其他收益	23,921.89
(20) 工业和信息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21) 产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	20,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0
(22) 稳岗补贴	18,987.06	其他收益	18,987.06
(23) 2016 年度作出较大贡献的工业企业扶持资金	12,000.00	其他收益	12,000.00
(24) 社保失业金奖励	8,511.77	其他收益	8,511.77
(25) 广州市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补贴 2017 年	6,000.51	其他收益	6,000.51
(26) 宁波市发明创新大赛	4,000.00	其他收益	4,000.00
(27) 个税手续费返还	2,441.16	其他收益	2,441.16
(28) 个税手续费返还	2,367.63	其他收益	2,367.63
(29) 个税手续费返还	2,116.30	其他收益	2,116.30
(30) 模具产业知识产权创新大奖	2,000.00	其他收益	2,000.00
合计	-		13,906,986.16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1) 根据天津汇稳投资有限公司下发的《天津继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扶持协议》，公司 2017 年度收到企业扶持资金补贴 3,100,000.00 元，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土地使用权的摊销期限进行摊销，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62,837.88 元；同时公司 2018 年度收到企业扶持资金补贴 3,110,000.00 元，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土地使用权的剩余摊销期

限进行摊销，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63,469.32 元。

(2) 根据北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下发的仑政办[2017]76 号《北仑区（开发区）新一轮工业企业“龙腾”工程实施意见》，公司 2018 年度收到促进产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补贴 10,360,0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18 年其他收益。

(3) 根据宁波市北仑区经济和信息化局、宁波市北仑区财政局下发的仑科[2018]55 号《关于兑现宁波市 2017 年度工业投资（技术改造）第一、第二批区级部分竣工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公司 2018 年度收到工业项目技术改造补助 1,475,104.00 元，系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按与该补助相关资产的剩余使用年限进行摊销，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本期转入其他收益 59,719.44 元。

(4) 根据宁波市北仑区经济和信息化局下发的仑经信[2018]36 号《产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扶持政策（部分工业经济政策）的通知》，公司 2018 年度收到促进产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补贴 1,000,0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18 年其他收益。

(5) 根据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政府下发的仑政[2017]35 号《北仑区（开发区）促进产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扶持政策》，公司 2018 年度收到经济扶持项目补贴 343,7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18 年其他收益。

(6) 根据宁波市北仑区经济和信息化局下发的仑经信[2016]19 号《关于印发《宁波市北仑区稳增促调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公司 2018 年度收到稳增促调专项资金补贴 296,956.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18 年其他收益。

(7) 根据宁波市北仑区科技局下发的仑科[2018]43 号《关于下发 2017 年度宁波市北仑区[开发区]专利专项资助经费的通知》，公司 2018 年度收到专利专项资助经费补贴 286,0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18 年其他收益。

(8) 根据宁波市北仑区科技局、宁波市北仑区人民政府下发的仑科[2018]42 号《关于下达 2017 年度北仑区(开发区)科技项目经费计划的通知》，公司 2018 年度收到科技项目经费配套资助补贴 250,0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18 年其他收益。

(9) 根据宁波市北仑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下发的仑市监[2018]60 号《关于对 2017 年度荣获各级名牌“浙江制造”认证及主持参与上级标准制修订企业给予奖励的通知》，公司 2018 年度收到浙江名牌奖励补贴 200,0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18 年其他收益。

(10) 根据宁波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下发的甬人社发[2018]109 号《关于公布 2015 年度、2016 年度入选宁波市企业技术创新团队评估结果的通知》，公司 2018 年度收到市企业创新团队资助金补贴 200,0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18 年其他收益。

(11)根据财政部下发的财行[2005]365 号《关于进一步加强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管理的通知》，公司 2018 年度收到个人所得税返还补贴 171,929.9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18 年其他收益。

(12)根据北仑区商务局下发的北仑商务[2018]50 号《2017 年北仑外经贸奖励贸易局》，公司 2018 年度收到 2017 年北仑外经贸奖励补贴 100,0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18 年其他收益。

(13)根据北仑区人社局下发的仑人社[2018]64 号《关于下发 2018 年下半年大学生实习补助的通知》，公司 2018 年度收到 2018 年下半年大学生实习补助补贴 99,559.5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18 年其他收益。

(14)根据宁波市北仑区经济和信息化局下发的仑经信[2018]37 号《关于下达 2017 年度北仑区中小企业管理咨询、企业内训项目补助资金的通知》，公司 2018 年度收到中小企业管理咨询补助资金补贴 73,1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18 年其他收益。

(15)根据柳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下发的柳人社发[2015]88 号《关于进一步做好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就业岗位有关问题的通知》，公司 2018 年度收到稳岗补贴补贴 59,518.8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18 年其他收益。

(16)根据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下发的人社部发[2014]76 号《关于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有关问题的通知》，公司 2018 年度收到稳岗补贴补贴 57,749.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18 年其他收益。

(17)根据北仑区商务局下发的《北仑区（开发区）2017 年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申报通知》，公司 2018 年度收到中小企业开拓国际市场项目资金补贴 50,1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18 年其他收益。

(18)根据鹿寨县财政局下发的鹿政办发[2018]16 号《鹿寨县扶持工业经济稳增长的暂行办法》，公司 2018 年度收到 2017 年工业企业扶持资金补贴 50,0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18 年其他收益。

(19)根据吉林省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下发的吉社保[2015]62 号《吉林省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关于印发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具体操作办法的通知》，公司 2018 年度收到稳岗补贴补贴 23,921.89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18 年其他收益。

(20)根据宁波市财政局下发的甬财政发[2018]505 号《关于下达 2018 年度第二批工业和信息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中国制造 2025”专项）的通知》，公司 2018 年度收到工业和信息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补贴 20,000.00 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 2018 年其他收益。

(21)根据宁波市北仑区经济和信息化局下发的仑经信[2018]36号《关于兑现2017年度北仑区(开发区)促进产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扶持政策(部分工业经济政策)的通知》，公司2018年度收到产业结构调整专项资金补贴20,000.00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2018年其他收益。

(22)根据成都市就业服务管理局下发的成就发[2018]13号《关于办理2018年稳岗补贴有关问题的通知》，公司2018年度收到稳岗补贴18,987.06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2018年其他收益。

(23)根据中共柳州市委员会和柳州市人民政府下发的柳委[2017]158号《关于奖励2016年度作出较大贡献的工业企业(园区)的决定》，公司2018年度收到补贴12,000.00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2018年其他收益。

(24)根据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广州市财政局、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下发的穗人社发[2016]6号《广州市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实施办法》，公司2018年度收到社保失业金奖励补贴8,511.77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2018年其他收益。

(25)根据广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广州市财政局、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广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委员会下发的穗人社发[2016]6号《广州市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实施办法》，公司2018年度收到广州市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岗位补贴2017年补贴6,000.51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2018年其他收益。

(26)根据宁波市知识产权局下发的《第十四届宁波市发明创新大赛拟授奖》，公司2018年度收到宁波市发明创新大赛补贴4,000.00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2018年其他收益。

(27)根据沈阳市财政局、辽宁省沈阳市国家税务局、沈阳市地方税务局、中国人民银行沈阳分行营业管理部下发的沈财预[2014]258号《关于我市新财政体制实施后有关税收征管经费问题的通知》，公司2018年度收到个税手续费返还补贴2,441.16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2018年其他收益。

(28)根据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国家税务总局下发的财行[2005]365号《关于进一步加强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管理的通知》，公司2018年度收到个税手续费返还补贴2,367.63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2018年其他收益。

(29)根据财政部、中国人民银行、国家税务总局下发的财行[2005]365号《关于进一步加强代扣代收代征税款手续费管理的通知》，公司2018年度收到个税手续费返还补贴2,116.30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2018年其他收益。

(30)根据宁波市北仑区科学技术局下发的《北仑区第一届模具产业知识产权创新大赛》，公司2018年度收到模具产业知识产权创新大奖补贴2,000.00元，系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且与公司日常经营活动相关，已全额计入2018年其他收益。

7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武汉继恒 [注 1]	2018-1-24	900.00	60.00	收购	2018-2-1	[注 2]	10,533.07	423.68

其他说明：

[注1]原名东风伟成(武汉)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于2018年1月24日变更为武汉继恒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注 2]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根据本公司与东风(十堰)正翔热系统有限公司、武汉滕通商贸有限公司于2018年1月24日签订的《东风伟成(武汉)汽车部件有限公司股东协议》，本公司将持有武汉继恒汽车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继恒”)10.1%股权无偿转让给武汉滕通商贸有限公司，同时武汉继恒修改章程及改组董事会，武汉继恒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本公司占有4个席位，在董事会中本公司派出董事已占多数，上述股权转让及董事会改组武汉继恒已于2018年1月24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同时，上述协议约定，公司以600万元受让东风(十堰)正翔热系统有限公司持有武汉继恒40%股权，以300万元受让武汉滕通商贸有限公司持有武汉继恒20%股权。公司于2018年1月支付上述股权转让款600万元(剩余款项已于2018年9月18日支付完毕)。公司于2018年9月5日与东风(十堰)正翔热系统有限公司、武汉滕通商贸有限公司补充签订股权协议，分别受让东风(十堰)正翔热系统有限公司持有武汉继恒40%股权及武汉滕通商贸有限公司持有武汉继恒20%股权，武汉继恒于9月18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至此，武汉继恒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述交易系一揽子股权交易，公司在2018年1月24日已拥有对武汉继恒的实质控制权，为便于核算，将2018年2月1日确定为合并日，自2018年2月1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武汉继恒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现金	9,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3,891,519.43
--其他	-
合并成本合计	12,891,519.43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9,728,798.58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3,162,720.85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对购买日之前持有的 40%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以武汉继恒汽车部件有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为基础确定；对购买日新取得的 60%股权的公允价值按股权转让协议价款为基础确定。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2018 年 1 月 24 日之前公司持有武汉继恒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40%的股权公允价值为 3,891,519.43 元，2018 年 1 月 24 日公司以 6,000,000.00 元受让东风(十堰)正翔热系统有限公司持有武汉继恒 40%股权，以 3,000,000.00 元受让武汉滕通商贸有限公司持有武汉继恒 20%股权，自 2018 年 1 月 24 日起，对该公司拥有实际控制权。购买日武汉继恒汽车部件有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 9,728,798.58 元，企业合并成本 12,891,519.43 元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 3,162,720.85 元计入商誉。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武汉继恒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47,553,223.02	47,553,223.02
货币资金	1,505,514.22	1,505,514.22
应收款项	15,866,217.22	15,866,217.22
预付账款	46,787.50	46,787.50
其他应收款	204,695.67	204,695.67
存货	25,363,730.48	25,363,730.48
固定资产	4,066,145.14	4,066,145.14
无形资产	101,910.29	101,910.29
长期待摊费用	10,701.00	10,701.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7,521.50	387,521.50
负债：	37,824,424.44	37,824,424.44
应付款项	36,274,735.20	36,274,735.20
应付职工薪酬	1,369,438.59	1,369,438.59

应交税费	169,944.58	169,944.58
其他应付款	10,306.07	10,306.07
净资产	9,728,798.58	9,728,798.58
减：少数股东权益	-	-
取得的净资产	9,728,798.58	9,728,798.58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由于武汉继恒汽车部件有限公司资产负债表主要由评估增减值变动较小的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构成，并无房屋、土地、专利等评估增减值变动较大的资产，为简化核算，直接采用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作为公允价值。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0.00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账面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购买日之前原持有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购买日之前与原持有股权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收益的金额
武汉继恒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4,769,496.46	3,891,519.43	-877,977.03	[注 1]	-

其他说明：

公司在本次购买日之前持有武汉继恒汽车部件有限公司的 40.00% 股权，取得时点为 2016 年 2 月 3 日，取得成本为 4,769,496.46 元，取得方式为原始投入及利润积累。本次购买完成时，已按照该股权在 2018 年 2 月 1 日（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3,891,519.43 元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 4,769,496.46 元的差额 -877,977.03 元，计入 2018 年度投资收益。

[注 1] 详见本财务报表本节八 1、(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以直接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增加的子公司

(1) 设立重庆继涵科技有限公司

2018年3月12日，公司在重庆两江新区市场和质量技术监督局登记注册设立重庆继涵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本公司认缴出资额人民币2,0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本公司拥有对重庆继涵科技有限公司的实质控制权，故自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截止2018年12月31日，重庆继涵科技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18,118,830.74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381,169.26元。

(2) 设立青岛德盈汽车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2018年5月4日，公司的子公司柳州德驰汽车部件制造有限公司在胶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设立青岛德盈汽车部件制造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公司的子公司柳州德驰汽车部件制造有限公司认缴出资额人民币5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100%。本公司拥有对青岛德盈汽车部件制造有限公司的实质控制权，故自公司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截止2018年12月31日，青岛德盈汽车部件制造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534,178.45元，成立日至期末的净利润为-1,115,821.55元。

2. 因其他原因减少子公司的情况

根据2018年3月20日召开的2018年第二次总经理办公会会议决议，公司注销子公司宁波丰通继峰汽车部件有限公司。该公司已于2018年5月29日清算完毕，并于2018年5月30日办妥注销手续。故自该公司注销时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3. 本期未发生吸收合并的情况。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1) 长春继峰	长春市	长春市	制造业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广州继峰	广州市	广州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3) 成都继峰	成都市	成都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4) 一汽四环继峰	宁波市	宁波市	制造业	55.00		设立
(5) 武汉继峰	武汉市	武汉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6) 德国继峰	德国	德国	制造业	80.00		设立
(7) 捷克继峰[注 1]	捷克	捷克	制造业		8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8) 沈阳继峰	沈阳市	沈阳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9) 柳州继峰	柳州市	柳州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10) 继峰缝纫	宁波市	宁波市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1) 重庆华弘	重庆市	重庆市	咨询业	80.00		设立
(12) 重庆碧峰 [注 2]	重庆市	重庆市	制造业		44.00	设立
(13) 重庆继峰 [注 3]	重庆市	重庆市	制造业		22.44	设立
(14) 武汉继泰	武汉市	武汉市	贸易	100.00		设立
(15) 东峻继峰 [注 4]	武汉市	武汉市	制造业		52.00	设立
(16) 柳州德驰	柳州市	柳州市	制造业	51.00		设立
(17) 天津继峰	天津市	天津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18) 上海继文	上海市	上海市	管理信息咨询	100.00		设立
(19) 继峰科技	宁波市	宁波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20) 广州华峰	广州市	广州市	制造业	51.00		设立
(21) 美国继峰	美国	美国	制造业	100.00		设立
(22) 波黑继峰 [注 5]	波黑	波黑	制造业		80.00	设立
(23) 重庆继涵	重庆市	重庆市	制造业	100.00		设立
(24) 青岛德盈 [注 6]	青岛市	青岛市	制造业		51.00	设立
(25) 武汉继恒	武汉市	武汉市	制造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注 1] 本公司持有 Jifeng Automotive Interior GmbH(继峰汽车内饰有限公司)80%的股权，Jifeng Automotive Interior GmbH(继峰汽车内饰有限公司)持有 Jifeng Automotive Interior CZ s. r. o. (捷克继峰汽车内饰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注 2] 本公司持有重庆市合川区华弘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80%的股权，重庆市合川区华弘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有重庆碧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55%的股权。

[注 3] 本公司持有重庆市合川区华弘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80%的股权，重庆市合川区华弘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有重庆碧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55%的股权，重庆碧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持有重庆继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51%的股权。

[注 4] 本公司持有武汉继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武汉继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持有武汉东峻继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52% 的股权。

[注 5] 本公司持有 Jifeng Automotive Interior GmbH(继峰汽车内饰有限公司) 80% 的股权，Jifeng Automotive Interior GmbH(继峰汽车内饰有限公司) 持有 Jifeng Automotive Interior Bhd. o. o. (波黑继峰汽车内饰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

[注 6] 本公司持有柳州德驰汽车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柳州德驰汽车部件制造有限公司持有青岛德盈汽车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100% 的股权。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一汽四环继峰	45.00	1,302.22	889.73	1,361.48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一汽四环继峰	13,015.46	0.37	13,015.83	9,990.31	-	9,990.31	10,229.23	128.51	10,357.74	8,248.88	-	8,248.88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一汽四环继峰	69,242.02	2,893.83	2,893.83	1,884.56	60,172.01	2,258.01	2,258.01	1,128.11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着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股权投资、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本节七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一)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

行风险管理，本公司定期审阅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及有关内部控制系统，以适应市场情况或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改变，同时及时有效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二) 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国内业务以人民币结算、出口业务主要以美元结算，境外经营公司以欧元、捷克克朗结算。但本公司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港币)依然存在外汇风险。相关外币资产及外币负债包括：以外币计价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短期借款。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本节七、“71. 外币货币性项目”所述。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本期末，本公司面临的外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欧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额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见本节七、“71. 外币货币性项目”所述。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向银行借款均系固定利率借款。因此，本公司不会受到利率变动所导致的现金流量变动风险的影响。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不存在其他价格风险。

(三)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方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等。

本公司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公司预期银行存款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款项，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债务人的财务状况、

外部评级、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债务人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欠款额度与信用期限。本公司会定期对债务人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债务人，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四)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满足本公司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按未折现剩余合同现金流量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期末数				合计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短期借款	9,689.76	-	-	-	9,689.76
应付票据	2,717.91	-	-	-	2,717.91
应付账款	32,578.46	-	-	-	32,578.46
其他应付款	5,572.27	-	-	-	5,572.27
应付利息	5.19	-	-	-	5.19
金融负债合计	50,563.59	-	-	-	50,563.59

续上表：

项目	期末数				合计
	一年以内	一至两年	两至三年	三年以上	
短期借款	3,901.15	-	-	-	3,901.15
应付票据	1,299.64	-	-	-	1,299.64
应付账款	30,811.14	-	-	-	30,811.14
其他应付款	88.71	-	-	-	88.71
应付利息	2.97	-	-	-	2.97
金融负债合计	36,103.61	-	-	-	36,103.61

上表中披露的金融负债金额为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因而可能与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金额有所不同。

(五)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政策的目的是为了保障本公司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本公司以资产负债率(即总负债除以总资产)为基础对资本结构进行监控。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为 24.57%(2017 年 12 月 31 日：19.69%)。

十一、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宁波继弘投资有限公司	宁波市	实业投资	1,700.00	51.97	51.97

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王义平、邬碧峰及其子王继民

其他说明：

王义平、邬碧峰及其子王继民通过持有宁波继弘投资有限公司 100% 股权间接持有本公司 51.97% 的股份，同时邬碧峰通过持有 Wing Sing International Co., Ltd. 100% 股权间接持有本公司 22.96% 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74.93% 股份。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十一节“九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武汉继恒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自 2018 年 2 月起为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广州华峰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2017 年 10 月前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自 2017 年 11 月起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Grammer AG 集团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王继民	本公司之实际控制人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武汉继恒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注 1]	采购材料、成品	5,595,426.25	57,651,662.63
广州华峰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半成品、成品等	-	7,604,369.36
Grammer AG 集团[注 2]	采购材料、半成品、成品、劳务等	1,203,772.86	-
Grammer AG 集团[注 2]	检测服务等	532,551.53	-
合计		7,331,750.64	65,256,031.99

[注 1]系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期间之交易。

[注 2]系自 2018 年 9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之交易。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武汉继恒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注 1]	销售材料、半成品、成品等	2,822,966.09	45,840,575.25
武汉继恒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注 1]	技术咨询费	9,616.07	-
武汉继恒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销售备件、周转材料和低值易耗品	-	658,967.44

广州华峰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销售材料、半成品、成品等	-	20,901,375.06
Grammer AG 集团[注 2]	销售材料、半成品、成品等	4,693,923.88	-
合计		7,526,506.04	67,400,917.75

[注 1]系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 月 31 日期间之交易。

[注 2]系自 2018 年 9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之交易。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武汉继恒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厂房、宿舍	237,267.00	2,847,204.00
广州华峰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厂房	-	899,256.76
合计		237,267.00	3,746,460.76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王继民	房屋	125,654.40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武汉继恒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资产转让	-	35,042.74
广州华峰汽车部件有限公司	资产转让	-	6,068,849.46
合计		-	6,103,892.20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6	16
在本公司领取报酬人数	15	15
报酬总额	605.31	548.61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王继民	房产受让	-	259.12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武汉继恒	-	-	14,327,757.80	1,470,044.66
	Grammer AG集团	5,456,655.36	418.92	-	-
合计		5,456,655.36	418.92	14,327,757.80	1,470,044.66
其他应收	王继民	10,000.00	500.00	-	-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武汉继恒	-	6,740,970.25
应付账款	Grammer AG集团	818,568.35	-
合计		818,568.35	6,740,970.25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9,649,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235,8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注]

其他说明

[注]公司于2018年1月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行权价格为6.11元/股，自授予日起12个月后、24个月后、36个月后、48个月后可分别申请解锁所获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25%、25%、25%、25%；于2018年10月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行权价格4.33元/股，自授予日起12个月后、24个月后、36个月、48个月后可分别申请解锁所获授限制性股票总量的25%、25%、25%、25%。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授予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扣除授予价格测算得出。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各解锁期的业绩条件估计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7,998,065.63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7,998,065.63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1. 子公司广州继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土地受让事项

2009年5月27日子公司广州继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与广州花都汽车城发展有限公司签订《土地代办合同》，合同约定广州继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拟受让位于广州花都汽车城零配件加工区的一宗土地作工业用途，该地块面积为11,432.307平方米，使用年限为50年，土地价款总额为4,287,115.13元，分三期支付。2009年10月，广州继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已按合同约定支付土地款3,429,692.10元。截至资产负债表日，该地块尚未取得土地使用权证。

2. 子公司资本金缴足承诺

(1)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武汉继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中累计实收人民币61.00万元，根据武汉继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章程规定，注册资本人民币1,800.00万元，剩余注册资本金人民币1,739.00万元应由本公司于2035年12月31日前缴足。

(2)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武汉东峻继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中累计实收人民币100.00万元，根据武汉东峻继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章程规定，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0万元，剩余注册资本金人民币400.00万元中208.00万元应由本公司子公司武汉继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于2035年12月31日前缴足。

(3)截至2018年12月31日，柳州德驰汽车部件制造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中累计实收人民币1,420.00万元，根据柳州德驰汽车部件制造有限公司章程规定，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00万元，剩余注册资本金人民币580.00万元中295.80万元应由本公司于2035年11月4日前缴足。

(4)截至2018年12月31日，天津继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中累计实收人民币6,550.00万元，根据天津继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章程规定，注册资本人民币8,000万元，剩余1,450.00万元应由本公司于2036年7月1日前缴足。

(5)截至2018年12月31日，重庆市合川区华弘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中累计实收人民币290.50万元，根据重庆市合川区华弘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章程规定，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0万元，剩余注册资本金人民币9.5万元中7.6万元应由本公司于2034年10月1日前缴足。

(6)截至2018年12月31日，上海继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中累计实收人民币250万元，根据上海继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章程规定，注册资本人民币400万元，剩余注册资本金人民币人民币150万元应由本公司缴足。

(7)截至2018年12月31日，重庆继涵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中累计实收人民币1,850万元，根据重庆继涵科技有限公司章程规定，注册资本人民币2,000万元，剩余注册资本金人民币人民币150万元应由本公司缴足。

(8)截至2018年12月31日，青岛德盈汽车部件制造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中累计实收人民币165万元，根据青岛德盈汽车部件制造有限公司章程规定，注册资本人民币500万元，剩余注册资本金人民币人民币335万元应由本公司子公司柳州德驰汽车部件制造有限公司于2030年5月10日前缴足。

(9)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武汉继恒汽车部件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中累计实收人民币 500 万元, 根据武汉继恒汽车部件有限公司章程规定, 注册资本人民币 5,000 万元, 剩余注册资本金人民币人民币 4,500 万元应由本公司于 2021 年 7 月 30 日前缴足。

3.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大额发包合同及财务影响

公司子公司天津继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与浙江欣捷建设有限公司签订《天津市建设工程施工合同(JF-2015-068)》, 合同总额为 3,960.00 万元,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已执行合同金额为 2,939.20 万元。

4.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租赁合同及财务影响

2017 年 9 月, 公司孙公司 Jifeng Automotive Interior CZ s.r.o. (捷克继峰汽车内饰有限公司) (以下简称捷克继峰) 与 CTP Invest, spol. s. r. o 签订厂房租赁合同, 约定由 CTP Invest, spol. s. r. o 建设厂房设施, 建成后, 由捷克继峰租赁。2017 年 9 月, 为保证合同义务履行, 捷克继峰于Československá obchodní banka, a. s. 银行开具保函, 并存入保函保证金 884,131.37 欧元(折合人民币 6,898,258.19 元)。

5. 已签订的正在或准备履行的重大资产重组计划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已与宁波继焯投资有限公司的全部股东签订公司拟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相结合购买宁波继焯投资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备忘录, 该次股权交易会构成公司的重大资产重组。重组完成后, 公司将通过宁波继焯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德国上市公司 Grammer 的 84.23% 股权。截止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该重组事项尚在进行中。

6. 合并范围内各公司为自身对外借款进行的财产质押担保情况(单位: 万元)

担保单位	质押权人	质押标的物	质押物 账面原值	质押物 账面价值	担保借款 余额	借款到期日
柳州德驰汽车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桂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柳州分行	应收票据	273.00	273.00	273.00	2018 年 9 月 17 日至 2019 年 5 月 27 日
柳州德驰汽车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鹿寨县支行	应收票据	100.00	100.00	100.00	2018 年 10 月 31 日至 2019 年 4 月 30 日
重庆继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招商支行重庆两江支行	应收票据	299.90	299.90	99.90	2018 年 10 月 22 日至 2019 年 4 月 22 日
宁波继峰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	应收票据	2,150.00	2,150.00	1,973.41	2018 年 8 月 14 日至 2019 年 3 月 29 日
小计	-	-	2,822.90	2,822.90	2,446.31	-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担保情况

(1)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公司之间的财产质押担保情况

担保单位	被担保单位	贷款金融机构	担保借款余额（欧元）	借款到期日	备注			
本公司	捷克继峰	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	500,000.00	2019/02/12	[注]			
			1,000,000.00	2019/03/15				
			2,000,000.00	2019/06/26				
			1,500,000.00	2019/12/12				
						1,000,000.00	2019/02/01	
						3,000,000.00	2019/03/21	
						1,000,000.00	2019/12/12	
						2,000,000.00	2019/02/21	
小 计			12,000,000.00					

[注] 2017 年 6 月 7 日，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向公司发出授信要约(授信函号码：CN11020020590-170606-NBJF)，授信内容为最高不超过 6,000,000.00 欧元(或汇丰银行同意的等值其他货币)的融资性备用信用证，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接受该授信函。2018 年 2 月 12 日公司收到汇丰银行（中国）有限公司宁波分行关于修改前述融资性备用信用证最高授信金额为 12,000,000.00 欧元的信函，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28 日接受上述修改信函。公司在该授信项下开立的备用信用证为本公司之孙公司捷克继峰在 HSBC Czech 的定期贷款以及财资产品授信项下或与之有关的融资性义务的履行提供担保，该信用证期限为开立日起不超过 24 个月。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该备用信用证项下担保的短期借款余额为 12,000,000.00 欧元，折合人民币 94,167,600.00 元，公司信用保证金金额为人民币 82,280,000.00 元。

(2) 本公司为子公司提供信用担保的情况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为保障本公司之子公司 ifeng Automotive Interior GmbH(继峰汽车内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国继峰）、孙公司捷克继峰与 BMW AG（以下简称“BMW”或“宝马”）之间的业务合作，公司为其提供不超过 8,000,000.00 欧元的担保，以确保合作项目的顺利进行。本次担保仅限于 BMW 定点给德国继峰的三个项目：F40/F44 项目、G2X 项目、FAAR WE HR 项目。在德国继峰和捷克继峰连续两年经审计的年报满足 EBITDA \geq 7%，公司股东权益比率 \geq 30%的情况下，该担保有效期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否则自动延长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 其他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已贴现或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已背书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详见本节七、“4.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所述。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99,496,918.4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99,496,918.40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根据 2017 年 12 月 20 日召开的 2017 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以及 2018 年 11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由于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耿意红辞职，公司回购并注销其持有公司的股票 23.58 万股。公司已于 2019 年 2 月 25 日办妥股票回购及注销手续，注销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63,941.32 万股。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王义平、邬碧峰及其子王继民质押本公司的股份情况

单位：万股

出质人	质权人	质押开始日	质押结束日	质押股份数
宁波继弘投资有限公司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2017-03-29	2019-03-27	12,000.00
宁波继弘投资有限公司	上海浦发银行宁波北仑支行	2017-05-26	2019-05-27	2,710.03
		2019-01-15	2022-01-15	4,065.04
		2019-03-11	2025-08-20	9,362.00
		2019-03-11	2022-03-11	350.00
Wing Sing International Co., Ltd.	上海浦发银行宁波北仑支行	2018-10-26	2025-08-20	8,188.00
合计				36,675.07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36,927,549.26	158,854,920.41
应收账款	414,977,148.34	449,769,779.13
合计	551,904,697.60	608,624,699.5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36,927,549.26	151,570,955.03
商业承兑票据	-	7,283,965.38
合计	136,927,549.26	158,854,920.4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1,5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
合计	21,500,00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71,682,136.93	-
商业承兑票据	-	-
合计	71,682,136.93	-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24,739,027.83	100.00	9,761,879.49	2.30	414,977,148.34	473,872,161.60	100.00	24,102,382.47	5.09	449,769,779.13
合计	424,739,027.83	/	9,761,879.49	/	414,977,148.34	473,872,161.60	/	24,102,382.47	/	449,769,779.13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0-3 个月以内	325,490,921.39	-	-
3 个月-1 年以内	67,359,879.73	3,367,993.99	5.00
1 年以内小计	392,850,801.12	3,367,993.99	0.86
1 至 2 年	31,850,611.48	6,370,122.30	20.00
2 至 3 年	27,704.06	13,852.03	50.00
3 年以上	9,911.17	9,911.17	100.00
合计	424,739,027.83	9,761,879.49	2.3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4,115,274.1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25,228.87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澳大利亚富卓	货款	218,879.86	无法收回	管理层审批	否
合计	/	218,879.86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	------	----	---------------------	----------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34,175,045.46	0-3 个月	8.05	-
	1,183,363.83	3 个月-1 年	0.28	59,168.19
	241,939.09	1 年-2 年	0.06	48,387.82
第二名	31,262,334.50	0-3 个月	7.36	-
	484,027.30	3 个月-1 年	0.11	24,201.37
	1,642,040.05	1 年-2 年	0.39	328,408.01
第三名	32,181,986.46	0-3 个月	7.58	-
	912,970.52	3 个月-1 年	0.21	45,648.53
	30,207.28	1 年-2 年	0.01	6,041.46
第四名	29,062,638.15	0-3 个月	6.84	-
第五名	17,328,167.07	0-3 个月	4.08	-
	2,722,654.78	3 个月-1 年	0.64	136,132.74
小计	151,227,374.49		35.60	647,988.11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48,316,358.50	14,440,587.85
合计	48,316,358.50	14,440,587.8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9,409,494.87	100.00	1,093,136.37	2.21	48,316,358.50	15,570,883.62	100.00	1,130,295.77	7.26	14,440,587.85
合计	49,409,494.87	/	1,093,136.37	/	48,316,358.50	15,570,883.62	/	1,130,295.77	/	14,440,587.8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0-3 个月以内 (含 3 个月)	34,423,383.96	-	-
3 个月-1 年 (含 1 年)	13,288,435.29	664,421.76	5.00
1 年以内小计	47,711,819.25	664,421.76	1.39
1 至 2 年	1,495,454.00	299,090.80	20.00
2 至 3 年	145,195.62	72,597.81	50.00
3 年以上	57,026.00	57,026.00	100.00
合计	49,409,494.87	1,093,136.37	2.21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46,882,346.08	14,409,931.18
股权转让款	1,000,000.00	-
借款	501,872.92	-
工伤赔款	491,729.56	524,173.89
代付五险一金	280,876.30	813.50
押金保证金	143,500.00	109,400.00
备用金	109,170.01	524,765.05
其他	-	1,800.00
合计	49,409,494.87	15,570,883.62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37,159.4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	-------	------	----	------------------------------	--------------

(1) Jifeng Automotive Interior GmbH	子公司借款	45,150,708.95	[注 1]	91.38	650,488.36
(2) 重庆碧峰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子公司借款	1,731,637.13	[注 2]	3.50	262,232.64
(3) 何贤磊	个人借款及利息	501,872.92	3 个月以内	1.02	-
	应收股权转让款	1,000,000.00	3 个月-1 年	2.02	50,000.00
(4) 董江峰	备用金	40,000.00	1-2 年	0.08	8,000.00
(5) 崔得恒	工伤赔款	33,376.11	3 个月以内	0.07	-
合计	/	48,457,595.11	/	98.07	970,721.00

[注 1]0-3 个月 32,140,941.82 元, 3 个月-1 年 13,009,767.13 元。

[注 2]0-3 个月 386,984.27 元, 3 个月-1 年 44,652.86 元, 1-2 年 1,300,000.00 元。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385,721,785.43	-	385,721,785.43	322,290,308.97	-	322,290,308.97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	-	-	5,923,606.68	-	5,923,606.68
合计	385,721,785.43	-	385,721,785.43	328,213,915.65	-	328,213,915.65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长春继峰	31,572,507.06	-	-	31,572,507.06	-	-
成都继峰	15,000,000.00	-	-	15,000,000.00	-	-

广州继峰	12,000,000.00	-	-	12,000,000.00	-	-
武汉继峰	30,000,000.00	-	-	30,000,000.00	-	-
武汉继泰	610,000.00	-	-	610,000.00	-	-
继峰缝纫	2,357,739.39	-	-	2,357,739.39	-	-
一汽四环继峰	550,000.00	-	-	550,000.00	-	-
柳州继峰	6,000,000.00	-	-	6,000,000.00	-	-
沈阳继峰	70,000,000.00	-	-	70,000,000.00	-	-
丰通继峰	280,500.00	269,500.00	550,000.00	-	-	-
德国继峰	66,900,475.22	-	-	66,900,475.22	-	-
重庆华弘	2,324,000.00	-	-	2,324,000.00	-	-
柳州德驰	7,242,000.00	-	-	7,242,000.00	-	-
天津继峰	42,500,000.00	23,000,000.00	-	65,500,000.00	-	-
上海继文	2,000,000.00	500,000.00	-	2,500,000.00	-	--
继峰科技	13,000,000.00	7,000,000.00	-	20,000,000.00	-	-
广州华峰	19,953,087.30	-	-	19,953,087.30	-	-
美国继峰	-	942,480.00	-	942,480.00	-	-
重庆继涵	-	18,500,000.00	-	18,500,000.00	-	-
武汉继恒	-	13,769,496.46	-	13,769,496.46	-	-
合计	322,290,308.97	63,981,476.46	550,000.00	385,721,785.43	-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武汉继恒	4,655,405.33		2,000,000.00	114,091.13						-2,769,496.46	
小计	4,655,405.33		2,000,000.00	114,091.13						-2,769,496.46	
二、联营企业											
宁波瑞众	1,268,201.35		1,500,000.00	-108,869.15						340,667.80	
小计	1,268,201.35		1,500,000.00	-108,869.15						340,667.80	
合计	5,923,606.68		3,500,000.00	5,221.98						-2,428,828.66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24,124,924.93	1,063,818,340.92	1,545,765,410.35	1,052,908,620.00
其他业务	114,341,156.34	78,989,717.22	131,369,319.36	110,578,667.98
合计	1,638,466,081.27	1,142,808,058.14	1,677,134,729.71	1,163,487,287.98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874,454.42	5,661,823.24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221.98	4,074,152.62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50,521.01	-
其他投资收益	-	1,252,832.06
合计	11,030,197.41	10,988,807.92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467,357.6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970,486.1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1,872.9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2,638.8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77,977.03
所得税影响额	-2,054,223.1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59,857.15
合计	9,320,305.20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91	0.48	0.4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39	0.46	0.46

因在股份支付锁定期内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分子应加回计算基本每股收益分子时已扣除的当期分配给预计未来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持有者的现金股利，导致稀释每股收益计算结果大于基本每股收益，出现了反稀释的情况，故稀释每股收益按每股收益进行列报。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经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字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

董事长：王义平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9 年 3 月 14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